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本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现有土地尚未取得权属证书及新建厂房在尚未竣工验收的情况下开始试生产的相关风险

公司与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同书，在连山镇工业集中发展区取得约 96 亩的土地，用于新建“年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生产基地”，公司按照投资合同已经在该土地基本完成了主体生产厂房及其他配套设施的建设，但截至目前，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正在办理土地的招牌挂相关流程。由于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新建厂房暂未进行竣工验收。虽然公司取得了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广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广汉市国土资源局、广汉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联合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生产基地项目的情况说明》，证明该项目国有土地用地手续正在办理，办理手续无实质性障碍，新建主体厂房及其他附属硬件设施在质检、消防、安监、环保等方面都基本达到了相关行政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试生产标准，特准许公司在该厂房进行试生产。但公司仍存在潜在的不能及时办理土地权属证书及新建厂房在尚未竣工验收的情况下开始试生产的法律风险。

二、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公司从项目投标至收回质保金的整个过程较长，需占用较多的营运资金。如项目招标需要投标保证金，项目执行过程中需要履约保证金等，同时公司所处行业性质决定了公司的收款期较长。因此，公司经营过程中需占用大量营运资金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有限，主要依靠银行融资，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营运资金紧张已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主要瓶颈，限制了公司业务拓展的速度。如果企业出现融资困难，将面临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2年度、2013年度和 2014年1-7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总收入分别为87.99%、65.12%和98.51%，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2014年1-7月对前

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达到98.51%，主要系公司对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收入增加所致。如公司业务拓展未达预期效果，影响客户合作的可持续性，或者国家改变水利行业的政策支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四、对外借款所产生的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曾发生过大额对外借款，虽然目前公司关联资金往来已经全部归还，对借出的资金也在积极催收，但是，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内控条款规定执行，约束大额对外借款行为，则有可能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产生影响。

五、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109,382,331.26元、116,340,062.56元和105,026,782.63元，占同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6.97%、77.88%和73.16%，公司负债总额较大，资产负债率偏高，面临一定的财务风险。

六、对宏观经济和下游行业依赖的风险

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以及下游水利工程的固定资产投资紧密联系，国家宏观经济的整体运行态势或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波动，都会对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若中国宏观经济衰退，则可能导致下游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企业的生产萎缩，进而影响水利水电专用设备制造企业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相对较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

七、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水利水电专用设备制造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较为激烈。尽管公司经过多年来不懈努力，已发展成为在产品类型及结构化设计等方面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的企业，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引进优秀人才、拓展优质客户、扩大业务规模、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陈启春持有公司股份 2,44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00%，股东李平持有公司股份 61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0%。由于陈启春和李平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100.00%股权，处于完全控股地位，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九、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不断拓展，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求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目 录

本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本次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	1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1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5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28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4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1
四、业务基本情况.....	54
五、商业模式.....	62
六、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6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3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75
三、违法、违规情况.....	76
四、独立经营情况.....	76
五、同业竞争情况.....	79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81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81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8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5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85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96

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96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6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12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	115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50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5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55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155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56
十二、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156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5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主办券商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律师事务所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4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68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东方水利	指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四川东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东方电站	指	四川东方电站控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四川东方电站控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或四川东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重机械	指	德阳市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德重水工	指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东方电工电气	指	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
水头	指	水电站上游引水进口断面和下游尾水出口断面之间的单位重量水体所具有的能量差值，常以米(m)计量，一般以两处断面的水位差值表示
拦污栅	指	设在进水口前，用于拦阻水流挟带的水草、漂木等杂物（一般称污物）的框栅式结构。
闸门	指	用于关闭和开放泄（放）水通道的控制设施，为水工建筑物的重要组成部分，可用以拦截水流，控制水位、调节流量、排放泥沙和飘浮物等。
启闭机	指	用于控制各类大、中型铸铁闸门及钢制闸门的升降达到开启与关闭的控制设备。
死水位	指	在正常运用情况下，允许水利工程消落的最低水位

注： 1、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2、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Chuan Orient Hydroelectric Equipment & Engineering Co.,LTD

注册资本：306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启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1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 年 9 月 1 日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路 398 号

电话：0838-2826536

传真：0838-2827366

网址：www.scohe.com

电子邮箱：scohe@126.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强

所属行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2012 年修订《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装备设计与研发，门式起重机、桥式起重机的制造、销售（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11 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电站设备、水利水电工程用闸门、启闭机（器）、升船机、拦污装置、清污机械、破冰机械、水利金属结构件、通用机械设备、电气控制设备、专用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不含起重设备）；水利机械设备、电工机械设备、电气控制设备及金属结构件的维修及技术改造，进出口贸易。（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组织机构代码：77580262-3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060 万股

挂牌日期：2014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股份公司于2014年9月1日设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成立不足一年，发起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可以转让。因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24,480,000.00	80.00	货币
2	李平	境内自然人	6,120,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30,600,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公司股东陈启春与李平系夫妻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现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启春先生，实际控制人为陈启春先生与公司股东李平女士，二人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100.00%股权，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二人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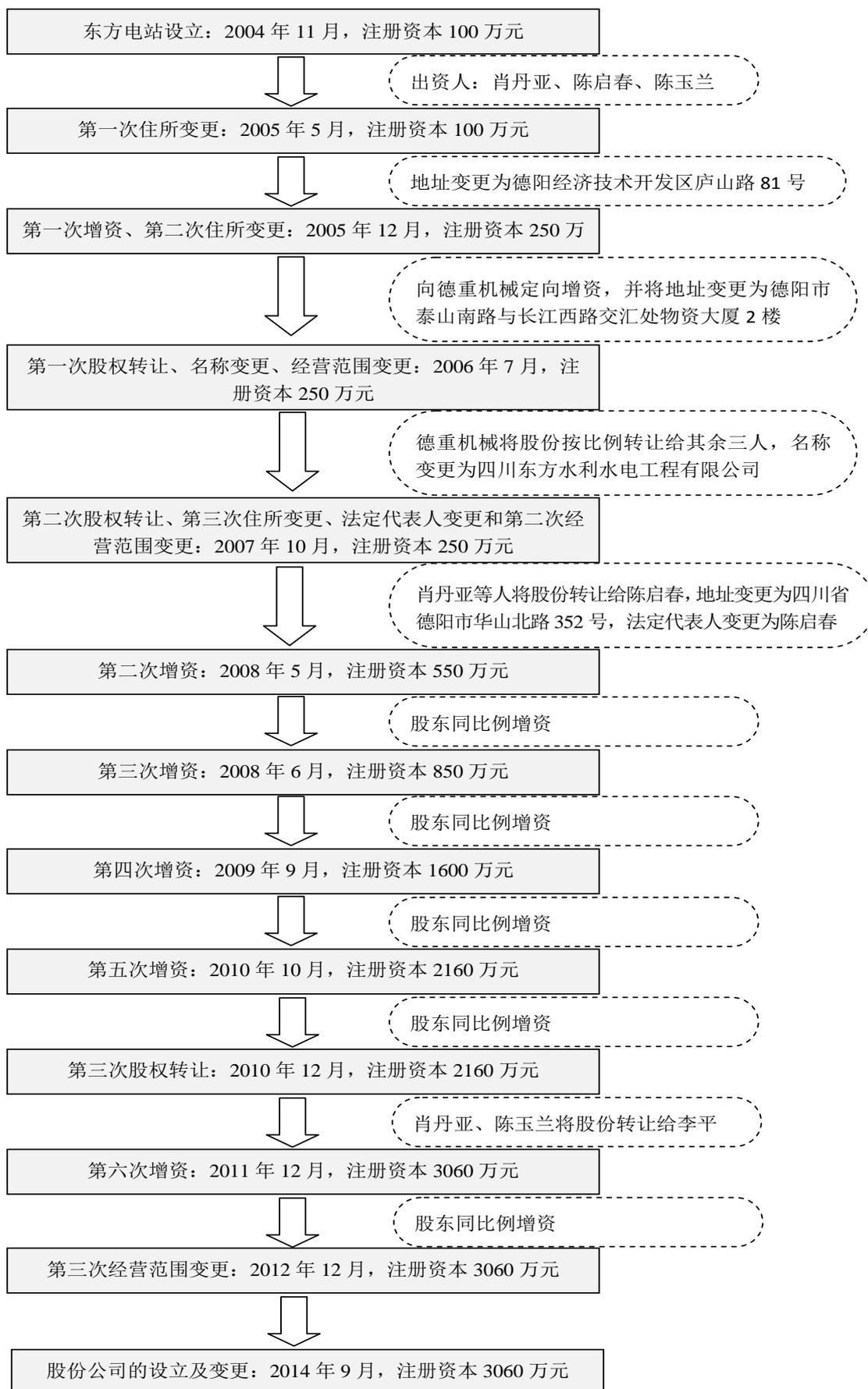
陈启春，男，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7月毕业于四川工业学院，大专学历；2002年9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在职）；2011年12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博士学历（在职）。1994年7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东方电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人、调度员、技术员、工程师、车间主任、企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1999

年 1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秘书；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德阳东方电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4 年 11 月至至 2014 年 8 月，历任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平，女，公司股东，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7 月毕业于自贡兴华高等职业专科学校，大专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12 月，就职于自贡金华实业有限公司，担任会计；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成都华安食品有限公司，担任统计员；2005 年 1 月至 2013 年 2 月，就职于德阳俏佳人服饰工作室，担任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德阳营销部，担任营业经理。

（三）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历次注册资本及股权变动情况如下图：



1、东方电站的设立

2004年10月18日，东方电站由肖丹亚、陈启春、陈玉兰三个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肖丹亚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陈启春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陈玉兰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

2004年10月27日，东方电站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川）名称预核内字【2004】第784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东方电站名称为“四川东方电站控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4年11月4日，四川君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君合验字（2004）第303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4年11月4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100.00万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投资款缴存于德阳市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公司（筹）验资账户，账号为：2010200000251348。

2004年11月17日，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5100001820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东方电站设立时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肖丹亚	境内自然人	40.00	40.00	货币
2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30.00	30.00	货币
3	陈玉兰	境内自然人	30.00	3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2、第一次住所变更

2005年5月30日，东方电站召开股东会，同意将东方电站从成都市青羊区青华北一街2号迁入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庐山路81号，并修改公司章程。

2005年5月31日，东方电站取得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510600280215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05年第一次增资（至250.00万元）、第二次住所变更

2005年12月13日，东方电站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德重机械为东方电站股东；同意将东方电站注册资本增加到250.00万元，增加的150.00万元由新股东德重机械投入；将东方电站住所由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庐山路81号迁至德阳市泰山南路与长江西路交汇处物资大厦2楼。

2005年12月20日，四川中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川中源会师验字（2005）第4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5年12月16日止，东方电站已收到德重机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00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250.00万元；其中德重机械出资150.00万元，占总股本的60.00%；肖丹亚出资4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6.00%；陈启春出资3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2.00%；陈玉兰出资3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2.00%”。

2005年12月22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510600280219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德重机械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00	60.00	货币
2	肖丹亚	境内自然人	40.00	16.00	货币
3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30.00	12.00	货币
4	陈玉兰	境内自然人	30.00	12.00	货币
合计			250.00	100.00	

4、2006年第一次股权转让、名称变更、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06年6月16日，东方电站召开临时股东会，股东德重机械将所持东方电站150.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60%，分别转让给股东肖丹亚、陈启春、陈玉兰，转让价格分别为60.00万元、45.00万元、45.00万元，转让价格合计150万元。

2006年6月17日，东方电站召开股东会，同意将东方电站名称变更为：四川东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承包，自动化控制系统设计、制造、安装、销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安装、销售（以登记机关核定的为准）；修改东方电站章程。

2006年6月19日，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川工商)名称预核内[2006]第004643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东方电站名称变更为“四川东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6年7月18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显示有限公司的名称为四川东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承包，自动化控制系统设计、制造、安装、销售，普通机械，电气机械及器材的执照、安装、销售。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肖丹亚	境内自然人	100.00	40.00	货币
2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75.00	30.00	货币
3	陈玉兰	境内自然人	75.00	30.00	货币
合计			250.00	100.00	

5、2007年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三次住所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和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

2007年8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肖丹亚将所持有限公司75.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30%，转让给陈启春，转让价格为75万元；同意陈玉兰将所持有限公司50.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20%，转让给陈启春，转让价格为50万元。

2007年9月2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章程修正案，将有限公司住所由德阳市泰山南路与长江西路交汇处物资大厦2楼变更为四川省德阳市华山北路352号；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肖丹亚变更为陈启春；将经营范围变更为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设备、水工机械、水工金属结构、起重机械、普通机械、电气控制设备以及专用机电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和安装、服务，水利水电工程机电设备及金属结构的维修和改造，防腐蚀工程；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07年10月24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5106000000023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200.00	80.00	货币
2	肖丹亚	境内自然人	25.00	10.00	货币
3	陈玉兰	境内自然人	25.00	10.00	货币
合计			250.00	100.00	

6、2008年5月第二次增资（至550.00万元）

2008年5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250.00万元增加至5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00万元由原有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投入，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并相应修订有限公司章程。

2008年5月26日，四川同力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川同会验【2008】02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5月24日，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0.00万元，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为550.00万。

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08年5月31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440.00	80.00	货币
2	肖丹亚	境内自然人	55.00	10.00	货币
3	陈玉兰	境内自然人	55.00	10.00	货币
合计			550.00	100.00	

7、2008年6月第三次增资（至850.00万元）

2008年6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50.00万元增加至8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00万元由原有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投入，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08年6月25日，四川同力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川同会验【2008】03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6月24日，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

本 30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为 850.00 万，实收资本为 850.00 万元。

2008 年 6 月 26 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680.00	80.00	货币
2	肖丹亚	境内自然人	85.00	10.00	货币
3	陈玉兰	境内自然人	85.00	10.00	货币
合计			850.00	100.00	

8、2009 年第四次增资（至 1,600.00 万元）

2009 年 9 月 1 日，鉴于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有限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 850.00 万元增加至 1,6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750.00 万元由原有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投入，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09 年 9 月 11 日，四川同力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川同会验【2009】04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9 月 8 日，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75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6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600.00 万元。

2009 年 9 月 15 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1,280.00	80.00	货币
2	肖丹亚	境内自然人	160.00	10.00	货币
3	陈玉兰	境内自然人	160.00	10.00	货币
合计			1,600.00	100.00	

9、2010 年第五次增资（至 2,160.00 万元）

2010年10月10日，鉴于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有限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1,600.00万元增加至2,16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60.00万元由原有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投入，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0年10月19日，四川同力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川同会验【2010】03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10月15日，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60.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2,16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160.00万元。

2010年10月27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1,728.00	80.00	货币
2	肖丹亚	境内自然人	216.00	10.00	货币
3	陈玉兰	境内自然人	216.00	10.00	货币
合计			2,160.00	100.00	

10、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12月15日，有限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肖丹亚将所持有有限公司216.00万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0%，转让给李平，转让价格为216万元；同意原股东陈玉兰将持有有限公司216.00万股权，转让给李平，转让价格为216万元。

2010年12月15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1,780.00	80.00	货币
2	李平	境内自然人	432.00	20.00	货币
合计			2,160.00	100.00	

11、第六次增资（至 3,060.00 万元）

2011 年 12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将注册资本从 2,160.00 万元增至 3,06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由原有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投入，增加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60.00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1 年 12 月 7 日，四川同力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川同会验【2011】03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12 月 6 日，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3,06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060.00 万元。

2011 年 12 月 8 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2,448.00	80.00	货币
2	李平	境内自然人	612.00	20.00	货币
合计			3,060.00	100.00	

12、第三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2 年 2 月 21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电站设备、水利水电工程用闸门、启闭机（器）、升船机、拦污装置、清污机械、破冰机械、水利金属结构件、通用机械设备、电气控制设备、专用机械设备及门式起重机、桥式起重机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水利机械设备、电工机械设备、电气控制设备及金属结构件的维修及技术改造，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2 年 2 月 21 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3、股份公司的设立及变更

2014年5月6日，东方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师、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担任评估师，确定审计、评估的基准日为2014年3月31日。

2014年5月20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对东方有限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事项进行了约定。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5月29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07610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审计后的净资产为3,487.71万元；

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4年6月12日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14]091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3,972.52万元。

2014年8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将公司形式由原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原公司股东陈启春、李平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截至2014年3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3,487.71万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306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8月8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4）第0708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8月8日，公司以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07610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四川东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34,877,065.86元为基准，折合成股份30,6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超额部分人民币4,277,065.86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8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一致同意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原公司股东陈启春、李平发起设立，变更名称为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选举陈启春、董利民、陈启东、肖艳辉、贺伟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选举周文荣、钟焰为公司第一届监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殷天龙组成首届

监事会；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在原经营范围增加“水利水电装备设计与研发”条款；全体发起人一致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4年8月8日，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4）第0708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8月8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3,060.00万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9月1日，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为510600000002311，住所为四川省德阳市华山北路352号，法定代表人为陈启春，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60.00万元，实收资本为3,060.00万元，营业期限为自2014年11月17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水利水电装备设计与研发，门式起重机、桥式起重机的制造、销售（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11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电站设备、水利水电工程用闸门、启闭机（器）、升船机、拦污装置、清污机械、破冰机械、水利金属结构件、通用机械设备、电气控制设备、专用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不含起重设备）；水利机械设备、电工机械设备、电气控制设备及金属结构件的维修及技术改造。（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启春	境内自然人	24,480,000.00	80.00	货币
2	李平	境内自然人	6,120,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30,600,000.00	100.0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14年8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一致同意选举陈启春、董利民、陈启东、肖艳辉、贺伟为董事；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选举周文荣、钟焰为监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殷天龙组成首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一致同意聘请陈启春为公司总经理、

董利民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启东为公司副总经理、贺伟为公司副总经理、肖艳辉为公司财务总监、李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一）公司董事

陈启春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董利民先生，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2月毕业于四川省商贸学校，中专学历（在职）。1972年6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东方电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人、车间副主任、分厂厂长、市场营销部部长、副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1年11月就职于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市场策划部部长、资产经营部副部长；2001年12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德阳新东电工机械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4年8月，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陈启东先生，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自贡市兴华职业专科学校，大专学历；2013年12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在职）。1993年7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富顺县福善现代家具厂，历任工人、技术员、车间主任、副厂长、厂长；2002年10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四川宏腾光通电气有限公司，历任车间主任、副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4年8月，担任本公司供应部部长、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肖艳辉女士，女，公司董事、财务总监，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毕业于四川职业技术工程学院，中专学历；2002年7月，毕业于四川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在职）。1996年7月至1999年1月，就职于东方电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厂，担任统计员；1999年2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鼎天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统计员；2003年10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担任主办会计；2010年8月至2014年8月，历任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14年9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

贺伟先生，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1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2008 年 10 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在职）；2012 年 12 月，毕业于澳门城市大学，研究生学历（在职）。1992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公司，担任电气工程师；2001 年 6 月至 2009 年 4 月，就职于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德阳宏广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0 年 11 月，就职于成都华气厚普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1 月，就职于德阳汇益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

周文荣先生，男，公司监事会主席，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 7 月，毕业于绵阳地区工业学校，中专学历；1990 年 6 月，毕业于武汉大学，专科学历（在职）；1993 年 6 月，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专科学历（在职）；1996 年 12 月，毕业于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函授学院，本科学历（在职）；1998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研究生学历（在职）；1984 年 7 月至 1998 年 6 月，就职于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历任办公室副主任、企业登记管理科长；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6 月，就职于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担任市场合同管理科科长；2014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钟焰女士，女，公司监事，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12 月毕业于成都电子科技大学工业企业管理（财会）专业，大专学历。1993 年 9 月至 2000 年 10 月，就职于四川德阳华迪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0 年 11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顺达气体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德阳市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库管员；2004 年 11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库管员、统计员、综合管理办公室主任；2014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殷天龙先生，男，公司监事，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毕业于东方电工机械厂技工学校，中专学历。1982年8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东方电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人、车间主任；1999年1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德阳东方电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调度员、车间主任；2003年8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德阳市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车间主任；2004年1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2014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陈启春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董利民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启东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贺伟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肖艳辉女士，简历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李强先生，男，公司董事会秘书，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就读于四川广播电视大学德阳东方电机厂电大分校区，大专学历（在职）；1996年8月至1997年11月，就职于德阳日报社创导广告公司，担任行政经理；1997年12月至1998年11月，就职于德阳有线电视一台，担任社会新闻部新闻记者；1998年12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德阳汇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质量控制部副经理；2011年6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德阳市德商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四川凯元机动车性能检测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行政人事部副部长、部长；2014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启春	董事长兼总经理	24,480,000.00	80.00
2	李平	陈启春的妻子	6,120,000.00	20.00
合计			30,600,000.00	100.00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 07539 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元）	143,567,048.74	149,375,614.74	142,116,355.24
负债（元）	105,026,782.63	116,340,062.56	109,382,331.26
股东权益（元）	38,540,266.11	33,035,552.18	32,734,023.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元）	38,540,266.11	33,035,552.18	32,734,023.9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6	1.08	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6	1.08	1.07
资产负债率	73.16%	77.88%	76.97%
流动比率（倍）	1.09	1.08	1.10
速动比率（倍）	0.54	0.53	0.5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95	2.63	6.41
存货周转率（次/年）	1.19	0.84	1.70
项目			
营业收入（元）	71,610,224.96	62,705,367.53	61,221,748.40
净利润（元）	5,504,713.93	301,528.20	413,288.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04,713.93	301,528.20	413,288.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708,263.82	-314,180.26	618,623.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708,263.82	-314,180.26	618,623.37
毛利率（%）	13.60%	26.57%	24.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8	0.92	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36	-0.96	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99	0.0099	0.0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99	0.0099	0.0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元）	3,884,514.06	3,244,005.31	-59,895.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69	0.1060	-0.0020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华西证券大厦
项目负责人	郭名希
项目小组成员	秦超、夏洪剑、罗海燕
联系电话	010-51662928-237
传真	010-66226708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竞天公诚（成都）律师事务所
住所	成都市锦江区新光华街 7 号航天科技大厦第 31 层 2、3 号
法定代表人	任为
经办律师	彭永臣、易卫、刘金晶
联系电话	028-87778888

传真	028-86282233
（三）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5 层 F4 层东座 929 室
经办注册会计师	姚庚春、杨旭荣
联系电话	（0311）85929189
传真	（0311）85929189
（四）资产评估机构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15B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周勇、梁平
联系电话	010-62143639
传真	010-62197312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挂牌机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83
传真	010-6388958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主要产品包括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水工金属结构设备、水利工程启闭设备、水利工程电气设备及其他专用设备。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水电站、水库、水渠、拦河闸坝、排涝站、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水利水电工程。

1、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

名称	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
产品描述	为客户提供拦截、打捞、无害化处理水利水电工程库区漂浮污物的系统解决方案和服务，以提高工程效益。
具体产品	拦污导漂装置、拦污排、清污机、清污船、污物打包机、污物粉碎机、污物综合处理设备等等。
应用案例	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雅砻江官地水电站、金沙江观音岩水电站、嘉陵江南充马回水电站、渠江潼南高肯水电站、大岩洞水电站、沱江流滩坝水电站、惠州白沙仔排涝站等。
获得专利	已获得专利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浮筒式拦污导漂装置；实用新型专利 4 项：一种用于连接浮箱组件与预埋固定件的连接装置、一种拦漂装置用浮箱、一种拦漂装置用挂栅、滑动式拦漂装置；另有 2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十字铰浮箱组件、一种水利水电工程防沉没浮体。
产品图示	

2、水工金属结构设备

名称	水工金属结构设备
产品描述	在水利工程中，水工金属结构是水工建筑物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比如钢闸门可用于封闭或开启孔口，调节上下游水位和流量，从而获得防洪、灌溉、供水、发电、通航、过船等效益，还可用于排除漂浮物、泥沙、冰块等，或者为相关建筑物和设备的检修提供必要条件。
具体产品	平面闸门、弧形闸门、人字闸门、链轮门、拦污栅、压力钢管、闸阀等。
应用范围	水电站、水库、水渠、拦河闸坝、排涝站、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水利水电工程。
应用案例	丹巴关州水电站、西藏拉萨河闸坝工程、黄河海勃湾水利枢纽、平武南坝水电站、平武古城水电站、江油科光一、二、三级水电站、广元昭化水电站、安县文胜路闸坝、沐川金王寺水库、北川开茂水库、重庆两江新区御临河闸坝等。
获得专利	已获得专利 2 项，均为实用新型专利，分别为：一种卧倒式防洪闸门、平推式防洪闸门。
产品图示	

3、水利工程启闭设备

名称	水利工程启闭设备
产品描述	在水利水电工程中，用于起升或关闭各种类型闸门，调节闸门孔口开度，以开启、关闭或控制泄水流量。
具体产品	固定卷扬式启闭机、移动式启闭机、门式启闭机、螺杆式启闭机等。
应用范围	水电站、水库、水渠、拦河闸坝、排涝站、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水利水电工程。
应用案例	平武南坝水电站、平武三岔水电站、江油科光水电站、甘肃舟曲喜儿沟水电站、新疆公格尔水电站、云南龙洞水电站、西藏波堆水电站、汉源永定桥水库、沐川金王寺水库、广安七一水库、安县一大渠闸坝、什邡菠萝堰闸坝等。



4、水利工程电气设备

名称	水利工程电气设备
产品描述	用于对水利水电工程机电设备的供电、自动化监控等，以及视频监控系统、水情监测报警系统等。
具体产品	电气控制系统和软件，低压控制盘柜，控制线路等。
应用案例	盐亭梓江河闸坝、安县一大渠闸坝、沐川金王寺水库、汉源永定桥水库、北川开茂水库、什邡菠萝堰拦河闸坝等。
产品图示	

5、其他设备

名称	其他设备
产品描述	用于水电站水轮机组等相关设备吊装、检修及维护等。
具体产品	电站桥式起重机等。
应用案例	平武县南坝水电站、四川平昌县风滩水电站等。

产品图示



（三）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典型案例

1、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

（1）电站简介



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凉山州彝族自治州盐源县与木里县交界处，是雅砻江干流下游河段（卡拉至江口河段）的控制性水库梯级电站，下距河口约 358 公里，坝址以上流域面积 10.3 万平方公里，占雅砻江流域面积的 75.4%。坝址处多年平均流量为 1220 立方米/秒，多年平均年径流量 385 亿立方米。

锦屏一级水电站规模巨大，主要任务是发电，同时结合汛期蓄水兼有分担长

江中下游地区防洪之用。电站装机容量 360 万千瓦，枯水年枯期平均出力 108.6 万千瓦，多年平均年发电量 166.2 亿千瓦时，年利用小时数 4616 时。大坝坝高 305.0m，为世界第一高拱坝，水库正常蓄水位 1880 米，死水位 1800 米，正常蓄水位以下库容 77.6 亿立方米，调节库容 49.1 亿立方米，属年调节水库。

锦屏一级水电站于 2003 年 7 月开始筹建，2005 年 9 月获国家核准并于同年 11 月 12 日正式开工，2006 年 12 月 4 日提前两年成功实现大江截流，2009 年 10 月 23 日开始大坝混凝土浇筑，2012 年汛后导流洞下闸，2013 年汛期水库开始蓄水，2013 年 8 月首批机组发电，预计 2015 年工程竣工建成。

枢纽主要建筑物包括混凝土双曲拱坝、泄洪消能、引水发电等三大系统。泄洪设施由坝身 4 个表孔，5 个深孔，2 个放空底孔，坝后水垫塘以及右岸 1 条有压接无压泄洪洞组成。引水发电建筑物布置在右岸山体内部，由进水口、压力管道、主厂房、主变室、尾水调压室、尾水隧洞组成。

（2）公司提供的产品简介

公司为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工程的总负责单位，负责拦漂系统方案设计、金属结构、机电设备制造、安装及土建施工。

该系统拦漂装置布置在距离坝前约 260m 处，主要用于拦截工程建设后清库不彻底的树木根梢、杂草、庄稼等蓄水初期漂浮物；拦截库区的生活垃圾、杂物、汛期洪水意外冲毁的两岸不确定的设施等漂浮物；拦截通行船只进入电站进水口取水区和泄洪影响区。

整个拦漂系统具体由左右岸导向滑（导）槽、移动小车、自浮式端部浮箱、中间拦漂排、安全钢丝绳、左右岸牵引卷扬机、解排卷扬机及其供电系统组成。拦漂排由浮箱和牵引钢丝绳连接而成，浮箱之间用铰轴连接；每个浮箱主要组成为浮箱结构、悬挂在浮箱上的挂栅和配重块。浮箱为钢板焊接成的结构，挂栅为钢格栅。拦漂轨道梁布置于两岸高程 1794m~1885 m 一带，并于左右岸高程 1885m 附近各设一个解排点。左右岸滑（导）槽交通通道，左岸从 8#公路和卡杨公路至拦漂排左岸卷扬机平台处，右岸从 PD 进 01 隧洞或从右岸坝顶经普罗沟栈桥至拦漂排右岸卷扬机平台处。



（3）公司产品产生的效果

锦屏一级水电站混凝土双曲拱坝坝高 305m，为世界同类坝型中第一高坝，为全世界“技术难度最大、施工环境最危险、施工布置难度最大、建设管理难度最大”的水电工程。公司负责拦漂系统方案设计、金属结构、机电设备制造、安装及土建施工，施工难度大，技术要求高，该工程不仅满足了最大水位变幅高达 82.6m 的要求，还解决了拦漂系统随水位自由升降、导槽结构在承受各种复杂受力条件下保持稳定运行、系统防翻转、浮箱防沉没、防断裂等技术难题。

2、平武县南坝水电站

（1）电站简介

南坝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平武县南坝镇的涪江干流上，为涪江上游平武河段梯级开发“九级”电站中的第八级电站，电站采用河床式开发，正常蓄水位为 685.85 米，正常尾水位为 673.20 米，设计水头 12.00 米，设计发电流量 226 立方米/秒，电站装机容量 $2 \times 12\text{MW}$ ，多年平均发电量 11356 万千瓦时，年利用小时数 4731 小时。

枢纽主要建筑物包括混凝土泄洪冲砂拦河闸及引水发电两大系统。泄洪冲砂设施由坝身 6 个泄洪孔，1 个冲砂孔组成。引水发电建筑物布置在右岸，由进水口、主厂房、主变室、尾水室组成。

南坝水电站于 2010 年 12 月开工建设，于 2013 年 5 月建成投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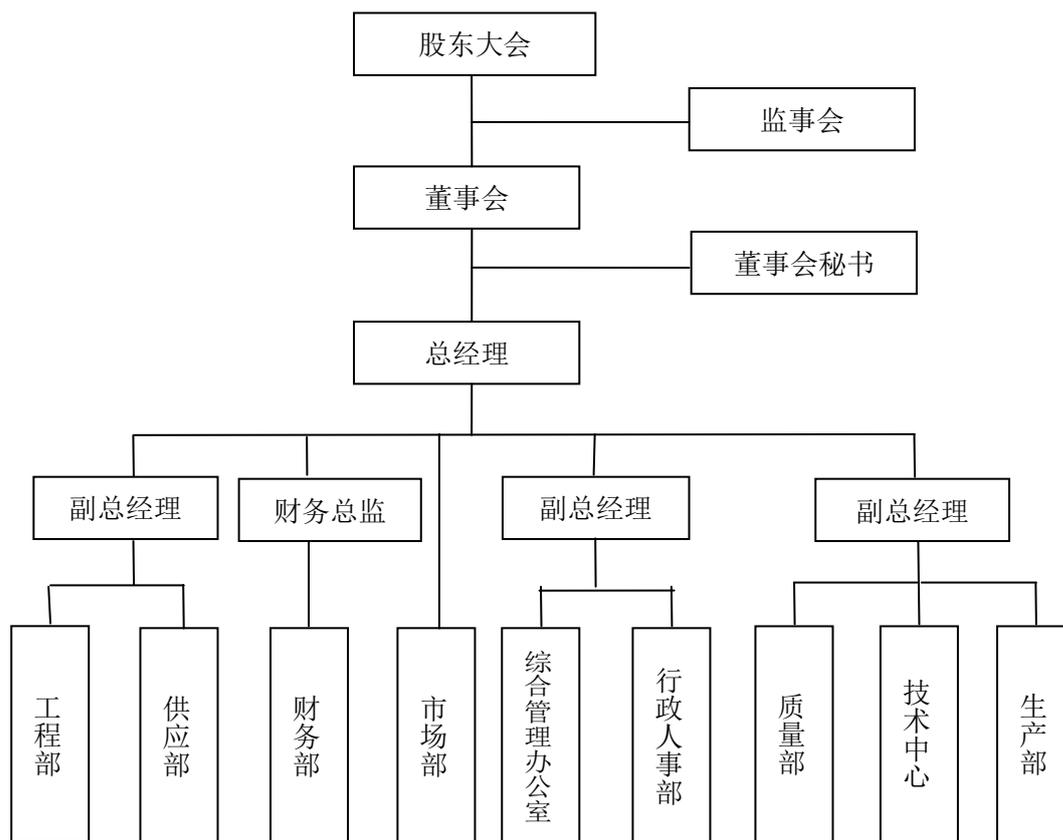
（2）公司提供的产品简介

南坝水电站是平武灾后重建重点项目，公司为其提供的主要产品为泄洪冲砂闸平面定轮工作闸门、平面滑动检修闸门、进水口事故闸门、拦污栅及尾水检修闸门，以及电站厂房双梁桥式起重机、大坝双向门机（含液压清污机、液压抓梁）、泄洪冲砂闸固定卷扬式启闭机、尾水固定卷扬式启闭机等水工金属结构和水工机械产品。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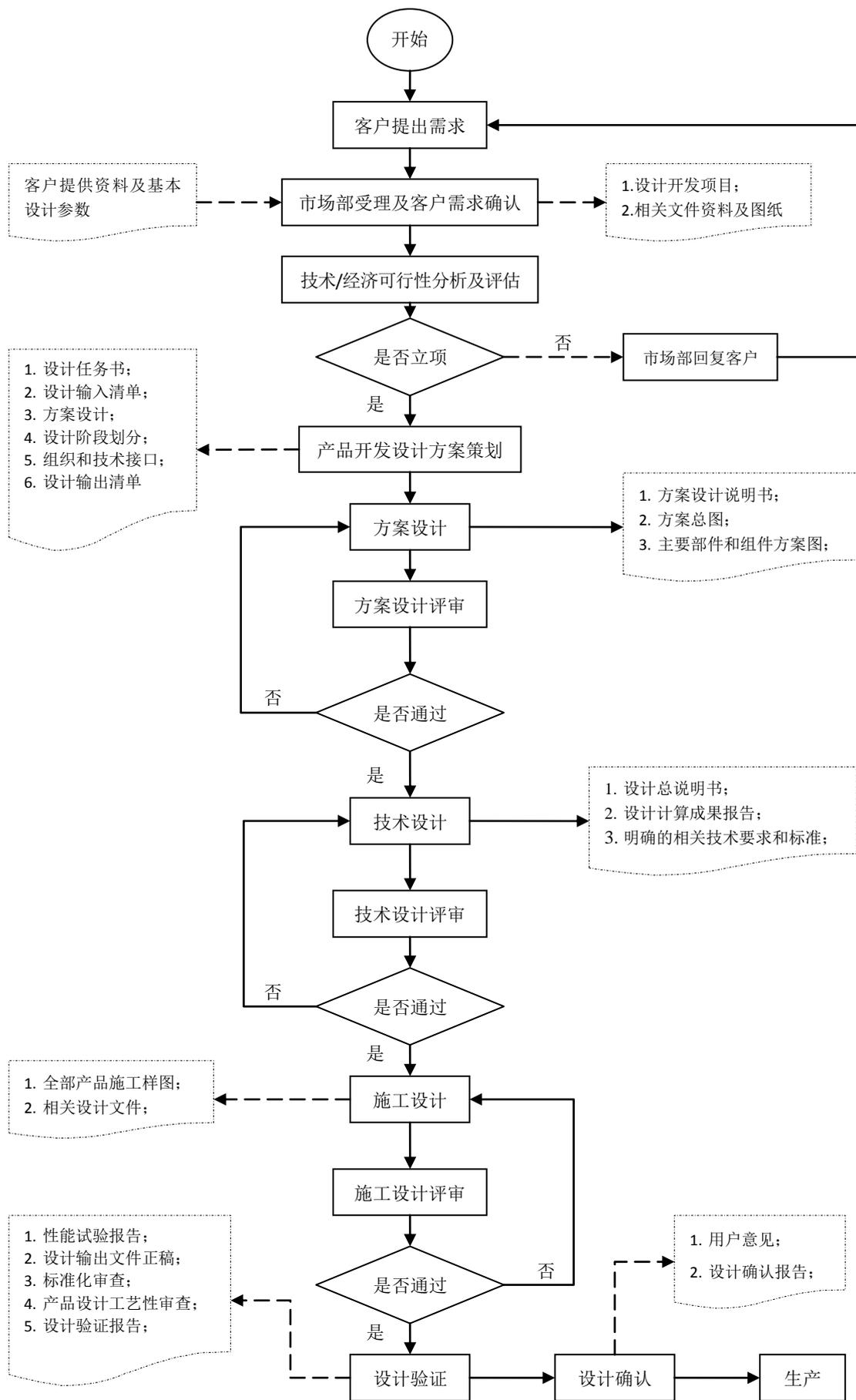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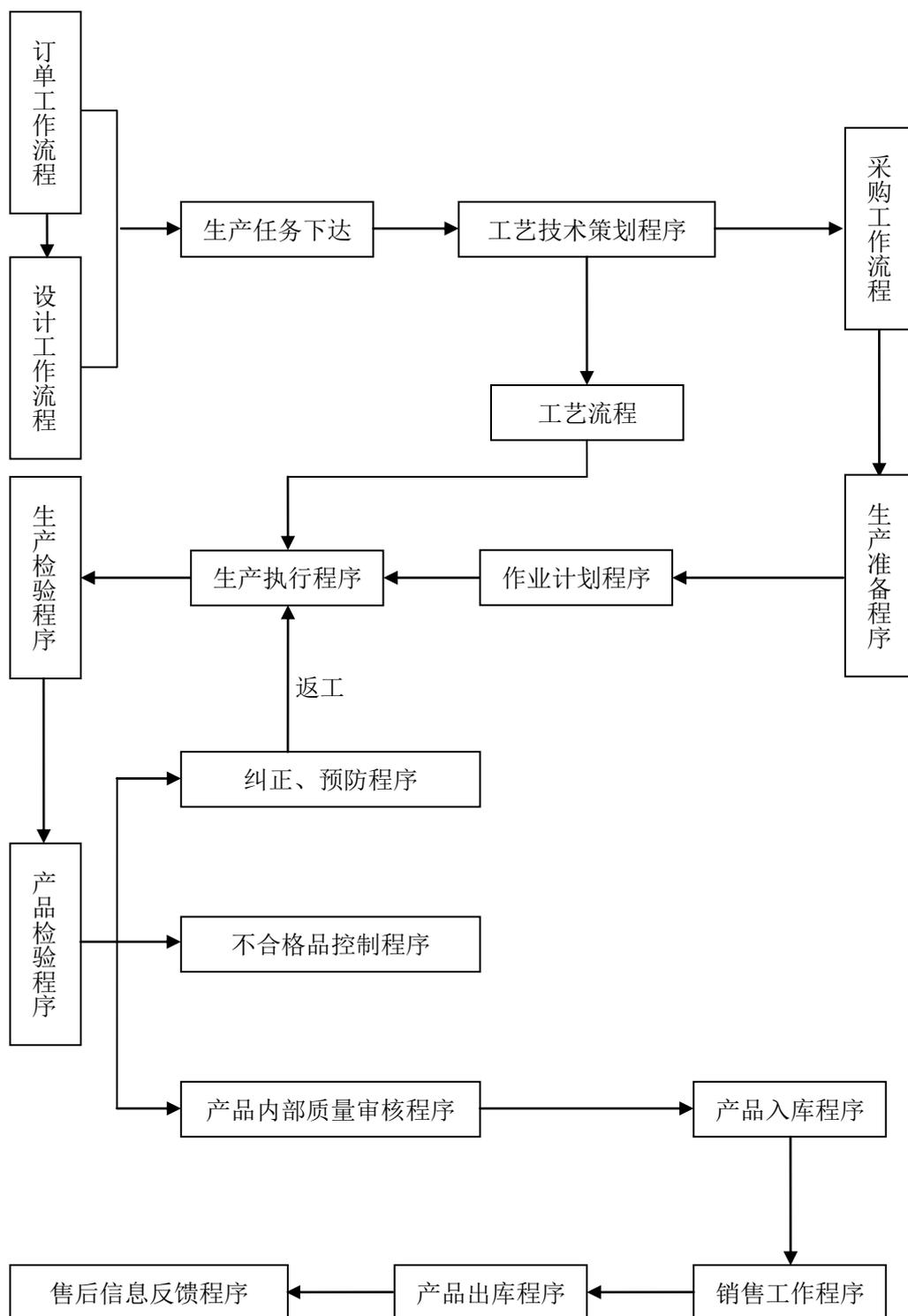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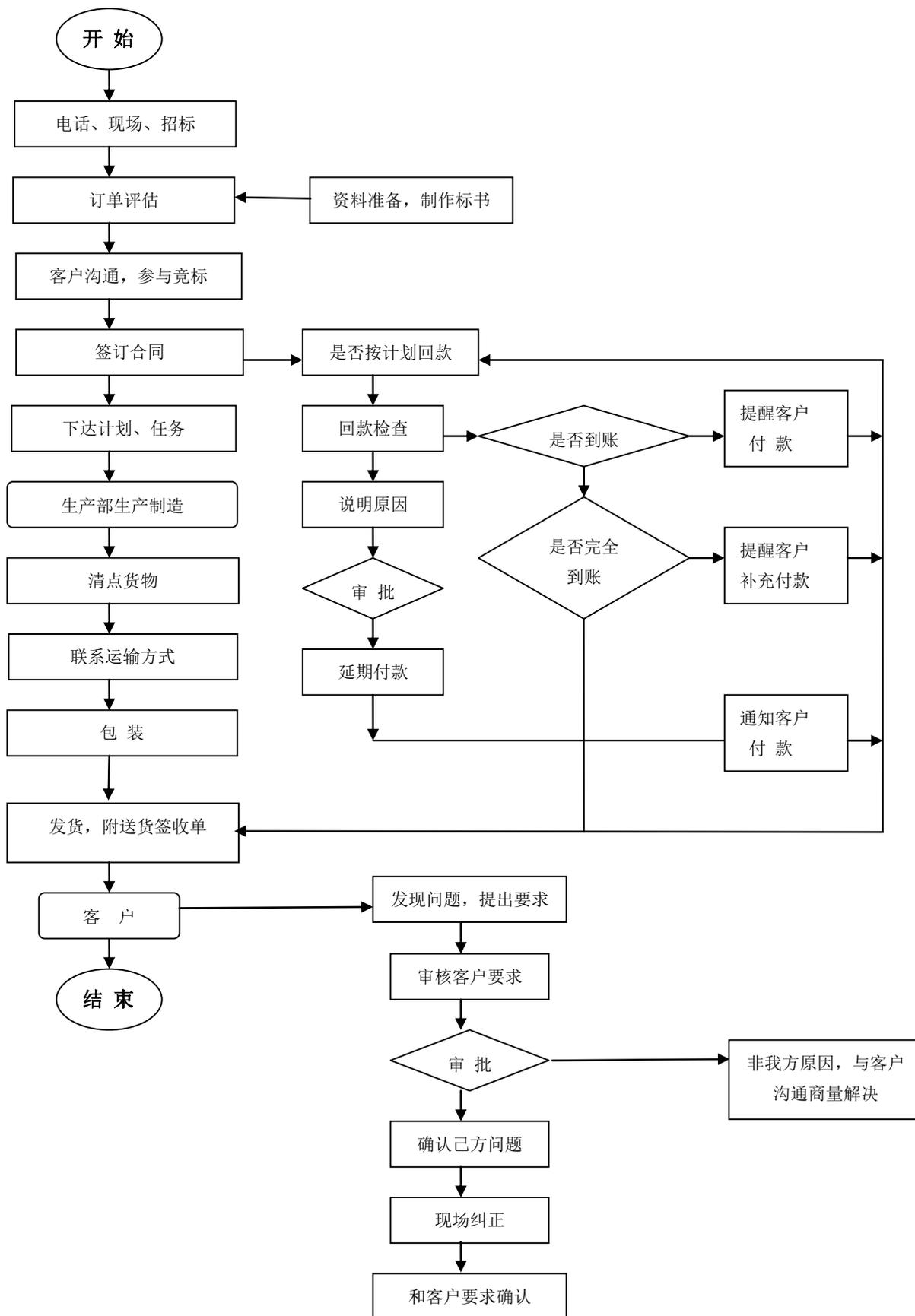
1、产品开发（设计）流程



2、产品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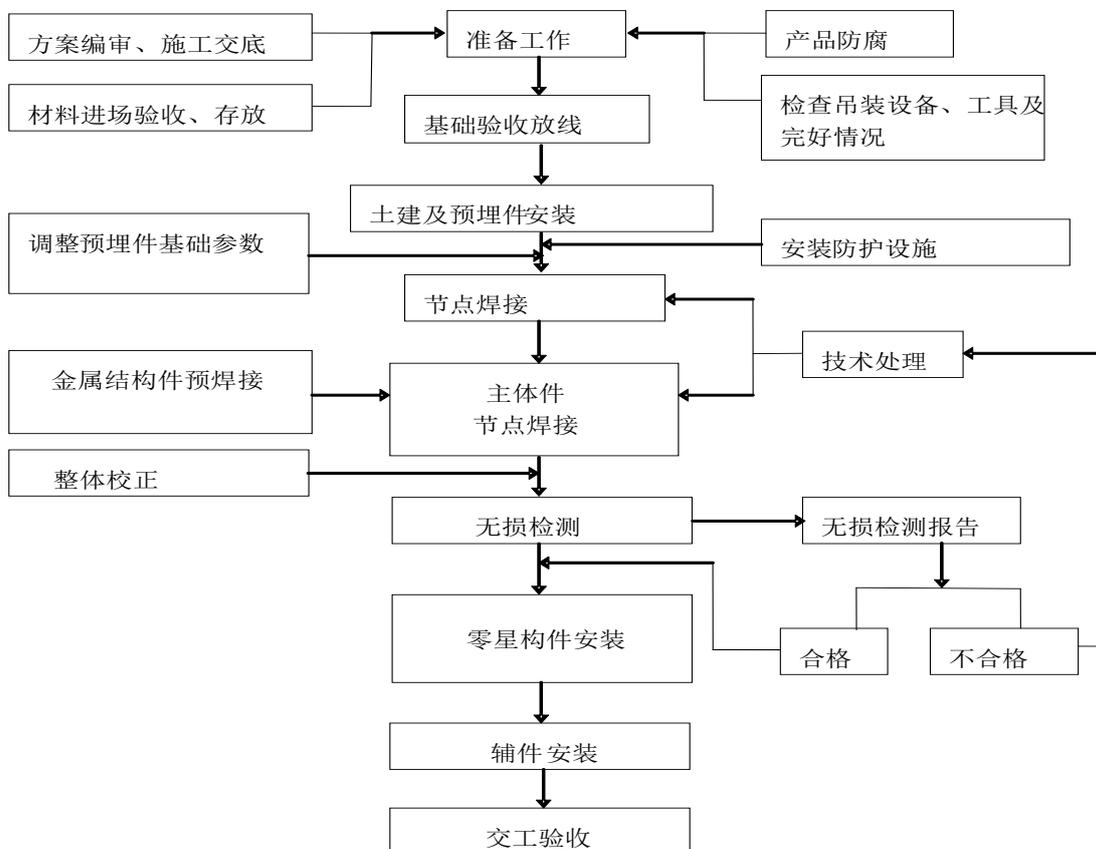


3、产品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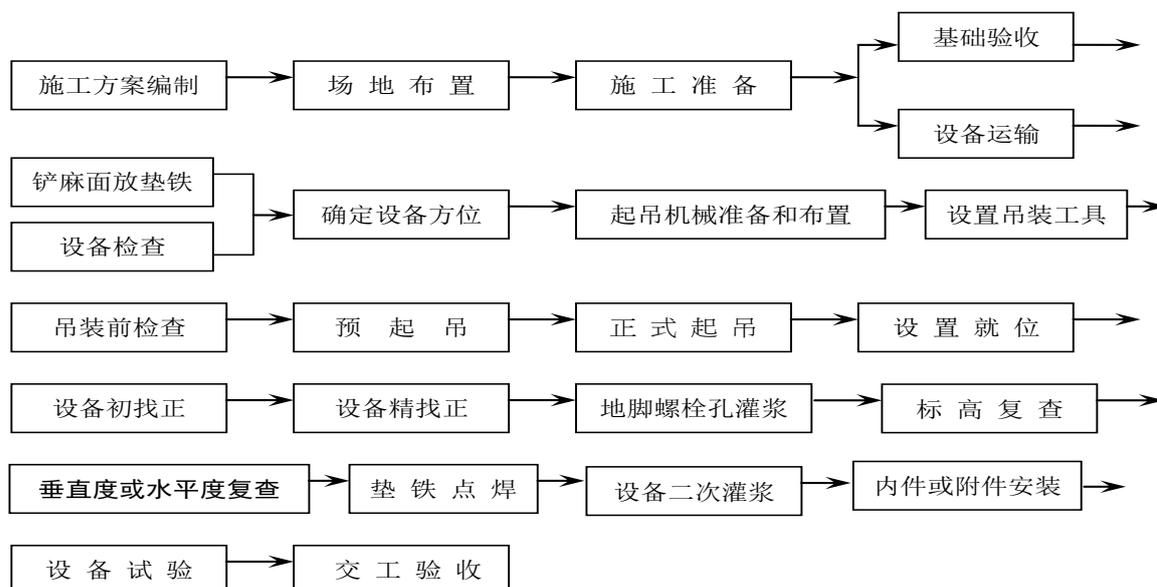
4、产品安装流程

(1) 金属结构产品安装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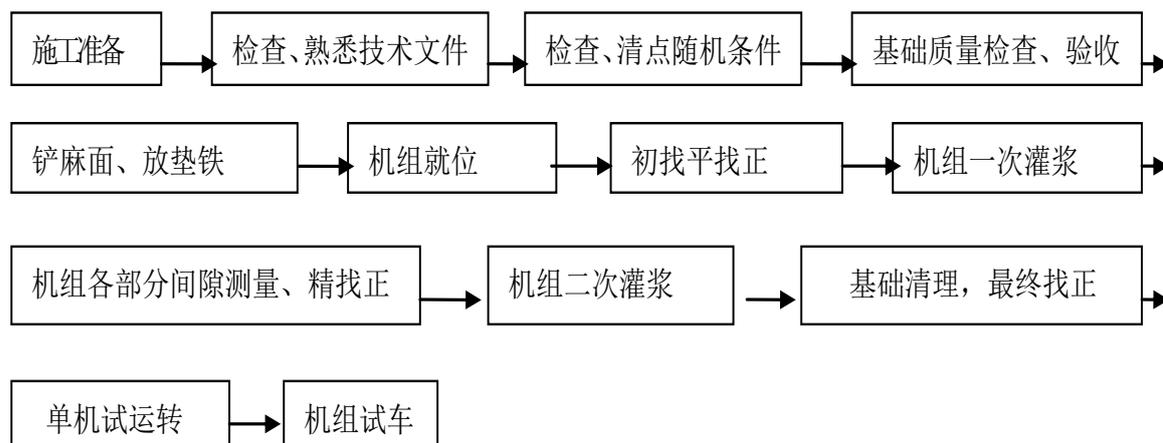


(2) 设备类产品安装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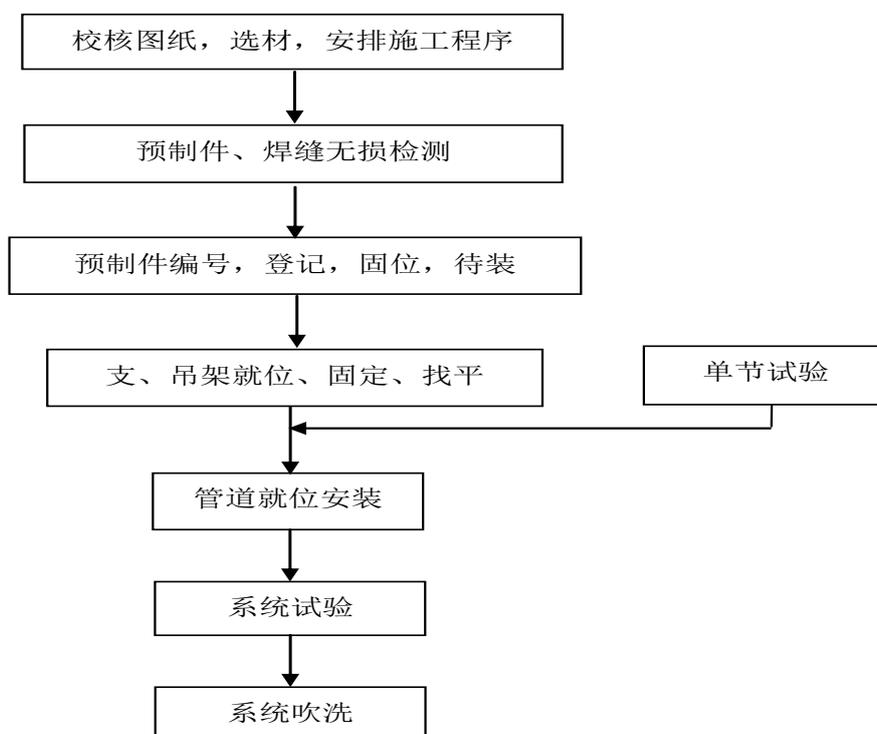
静设备安装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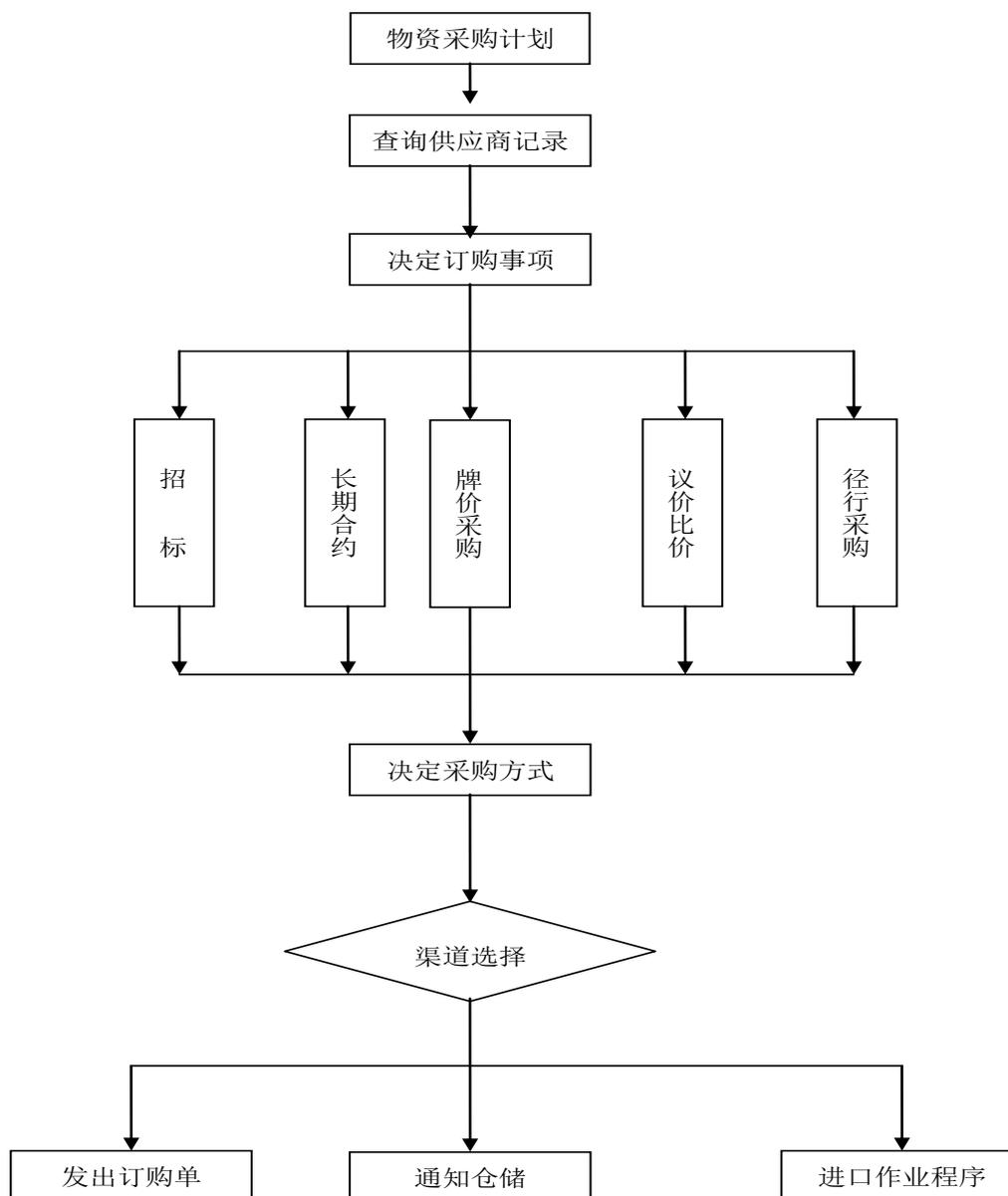
动设备安装流程图



(3) 管道类产品安装流程



5、采购作业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立了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拥有水利水电工程拦污导漂技术、浮体防沉没技术、大型启闭设备制造安装技术及大型水工金属结构制造安装技术等主要核心技术。目前，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没有授权他人使用自有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权属性质	特点	来源	工程举例
1	水利水电工程拦污导漂技术	专利技术	结构独特、可满足大跨度、高水位变化	自主研发	雅砻江官地水电站、锦屏一级水电站等
2	浮体防沉没技术	专利技术	结构独特、浮体防冲击、防腐蚀	自主研发	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等
3	大型启闭设备制造安装技术	非专利技术	可满足大容量、高扬程启闭设备制造安装	自主设计	雅安永定桥水库、西藏波堆水电站等
4	大型水工金属结构设备制造安装技术	非专利技术	可满足大面积、高水头各型闸门等设备制造安装	自主设计	广元昭化水电站、平武南坝水电站等

1、水利水电工程拦污导漂技术

水利工程建设完成蓄水后，库区沉渣、枯草、藤蔓、树木枝丫以及生活垃圾等污物漂浮在水面随波逐流并成片积聚，严重影响库区生态环境以及电站收益。漂浮污物随水流漂流至工程大坝后，将大量囤积在进水口拦污栅前，漂浮物难以及时清理，降低了机组的发电水头，严重影响机组的安全经济运行。为此，公司结合水利水电工程各建筑物的布置情况，采取坝前远离取水口及泄水建筑物的位置科学、合理、有效的设置拦污导漂装置，以满足水库从死水位至正常蓄水位间大跨度、大变幅条件下运行，并适应两岸的地质、地形条件，从而实现水电站机组进水口有效拦截漂浮污物而增加发电收益。

目前，公司基于该技术已获得 4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 项：浮筒式拦污导漂装置；实用新型专利 3 项：一种用于连接浮箱组件与预埋固定件的连接装置、一种拦漂装置用挂栅、滑动式拦漂装置。另有 1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十字铰浮箱组件。

2、浮体防沉没技术

在公司水利水电工程拦污导漂技术的推广应用过程中，公司不断的进行技术创新，并解决工程应用中遇到的各种技术难题。拦污导漂装置主要部件之一为浮筒式、浮箱式等各型浮体，通过铰链、钢绳等把浮体连接起来形成拦漂排，从而实现对接漂浮污物的拦截。公司通过巧妙的结构设计和处理，研发出浮体防沉没技术，保证拦漂排浮体不因浸水锈蚀、污物摩擦、尖锐漂浮污物撞击、波浪打

击等损坏而导致漏水沉没，不仅可以确保拦漂装置的长期安全稳定运行，还可以有效的降低拦漂装置的制造投资成本。

目前，公司基于该技术已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拦漂装置用浮箱。另有 1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一种水利水电工程防沉没浮体。

3、大型启闭设备制造安装技术

本公司具有大直径折线卷筒加工专用设备和相关技术，可满足水利水电工程大容量、高扬程等各种型号和规格的大型固定卷扬式启闭机、移动式启闭机的生产制造和安装，同时公司具有启闭设备及闸门计算机监控系统的设计、制造和安装技术。

4、大型水工金属结构制造安装技术

本公司具有年制造安装 3 万吨以上水工金属结构产品的能力，可生产制造超大型的平面闸门、弧形闸门、压力钢管等产品，以及水轮发电机组转轮、座环、蜗壳等部件。

目前，公司基于该技术已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卧倒式防洪闸门、平推式防洪闸门。

（二）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经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1 项发明专利及 6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发明名称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权利状态
1	ZL200910059002.7	发明	浮筒式拦污导漂装置	2011.12.14	有限公司	有效
2	ZL201420055074.0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连接浮箱组件与预埋固定件的连接装置	2014.7.2	有限公司	有效
3	ZL201420059014.6	实用新型	一种拦漂装置用浮箱	2014.7.2	有限公司	有效
4	ZL201420055125.X	实用新型	一种卧倒式防洪闸门	2014.7.2	有限公司	有效

序号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发明名称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权利状态
5	ZL201420059015.0	实用新型	一种拦漂装置用挂栅	2014.7.9	有限公司	有效
6	ZL201420155443.3	实用新型	滑动式拦漂装置	2014.8.6	有限公司	有效
7	ZL201420155445.2	实用新型	平推式防洪闸门	2014.8.6	有限公司	有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3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日	公告日	权利状态
1	201420155444.8	实用新型	十字铰浮箱组件	2014.4.2		受理
2	201420166379.9	实用新型	一种水利水电工程防沉没浮体	2014.4.8		受理
3	201410137705.8	发明	一种水利水电工程防沉没浮体	2014.4.8	2014.9.17	实质审查生效

公司目前正在办理上述专利权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计算。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权均在保护期内。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软件著作权。

3、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商标权。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7月31日，本公司账面无形资产为0。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符合标准	注册号	发证机关	认证范围	有效期	初次取得时间
GB/T19001-2008/ISO9001:2008标准	016ZB14Q20072R2M	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平面滑动闸门、平面定轮闸门、弧形闸门、拦污栅、清污装置、压力钢管）的生产、销售和服务；启闭机（固定卷扬式、移动式）、水电站门式起重机（126t及以下）、电站桥式起重机（63t及以下）及其电气控制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	2014.1.7至2017.1.6	2008.2.25
ISO14001:2004	USA14E25757R0M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起重机的销售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2014.10.28至2017.10.27	2014.10.28
GB/T28001-2011 idt OHSAS18001:2007	11414S2284R0M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	水工金属结构（依据编号为XK-07-001-00318生产许可证）及起重机（依据编号为TS2410G91-2015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的生产、启闭机（依据水利部产品质量监督总站办法的编号为SQRK1410设计认可证书）的设计、生产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2014.10.28至2017.10.27	2014.10.28

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	发证机关	所有人	发证时间	备注
GR201251000058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	有限公司	2012.11.28	有效期三年

3、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编号	发证机关	产品名称	所有人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XK07-001-003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工金属结构	有限公司	2012.11.20	2017.11.19

编号	发证机关	产品名称	所有人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闸门：平面滑动闸门，大III型；平面定轮闸门，大III型；弧形闸门，大I型；拦污栅，大III型。

钢管：压力钢管，大型；压力钢岔管，大型。

清污机：回转式清污机，中型；耙斗式清污机，大型。

4、启闭机设计认可证书

编号	发证机关	认可范围	所有人	发证日期	有效期
SQRK1410	水利部产品质量监督总站	大型固定卷扬式、中型移动式	有限公司	2014.7.29	2014.7 至 2017.7

公司2009年6月19日首次取得《启闭机设计认可证书》。

5、水利工程启闭机使用许可证

编号	发证机关	认可范围	所有人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SXX55-004-2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大型固定卷扬式	有限公司	2012.8.3	2017.8.2
SXX55-005-2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大型移动式	有限公司	2012.8.3	2017.8.2
SXX55-006-2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中型螺杆式	有限公司	2012.8.3	2017.8.2

6、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编号	发证机关	获准制造范围	所有人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TS2410G91-2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门式起重机：A级、水电站门式起重机、MGDZ型126t及以下；桥式起重机：A级、电站桥式起重机、QDDZ型63t及以下	有限公司	2011.12.12	2015.12.11

7、产品认证证书

编号	发证机关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产品标准	所有人	发证日期	有效期
XHJS11045 12001R0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清污机	水利水电工程清污机-耙斗式大型（耙斗容积>3m ³ ）	SL382-2007	有限公司	2012.1.9	三年

8、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发证机关	许可范围	所有人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川)JZ 安许证字 [2009]000048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	有限公司	2012.4.10	2015.4.10

9、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编号	发证机关	资质等级	所有人	发证日期	有效期
B3424051 060001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有限公司	2013.8.28	五年

10、其他荣誉证书

（1）2010年12月，德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德阳市财政局、德阳市地税局、德阳市科技和知识产权局向公司颁发《荣誉证书》，认定公司技术中心为“德阳市企业技术中心”。

（2）2012年1月，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直属分局向公司颁发《二〇一一年优秀私营企业》证书。

（3）2013年2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向公司颁发《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

（四）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用于生产的机器设备及厂房，其原值、账面价值及成新率如下：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680,757.88	10,988,187.42	94.07
机器设备	12,776,236.47	9,118,030.62	71.37
电子设备	309,401.47	100,023.45	32.33

办公设备	87,696.26	35,675.35	40.68
运输设备	776,671.78	418,204.26	53.85
合计	25,630,763.86	20,660,121.10	80.61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用于生产的机器设备的原值、账面价值及成新率如下：

编号	固定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1	工业机器人	1,709,401.80	1,249,287.96	73.08
2	数控切割机	1,118,500.00	808,582.35	72.29
3	焊接机器人	1,085,470.12	870,637.37	80.21
4	转运台车	960,000.00	694,000.00	72.29
5	数控改造	547,008.55	412,763.67	75.46
6	喷砂系统	460,000.00	332,541.55	72.29
7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435,897.44	311,666.84	71.50
8	QD 桥式起重机	401,709.40	363,547.00	90.50
9	立式车床	383,000.00	58,567.44	15.29
10	自动焊机及工装架	350,000.00	344,458.34	98.42
11	卧式车床	345,000.00	52,756.25	15.29
12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341,880.34	255,270.74	74.67
13	轻型龙门刨铣床	305,000.00	300,170.84	98.42
14	组立机	270,000.00	265,725.00	98.42
15	矫正机	260,000.00	255,883.34	98.42
16	50/10T 桥式起重机	200,854.70	186,543.80	92.87
17	QD 型桥式起重机	200,854.70	183,363.60	91.29
	总计	9,374,577.05	6,945,766.09	74.09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 6 辆车，均未抵（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车辆牌照	车辆类型	型号	发证日期
1	川 FF3798	轻型普通货车	北京牌 BJ1021MMD52	2009.5.4
2	川 FV0308	小型客车	北京现代牌 BH7143AY	2011.12.21
3	川 FHJ881	小型普通客车	长安牌 SC6449C	2012. 8.28
4	川 FLS636	小型普通客车	长城牌 CC6461KM07	2013.3.25
5	川 FLT876	轻型普通货车	长城牌 CC1031PA25	2014.2.11
6	川 FMV672	小型轿车	丰田牌 TV7166GD	2014.7.30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车辆的原值、账面价值及成新率如下：

编号	车辆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1	川 FF3798	72,041.00	3,602.12	5.00
2	川 FHJ881	302,000.00	92,802.20	30.73
3	川 FV0308	99,241.00	63,886.48	64.38
4	川 FLS636	116,800.00	79,813.28	68.33
5	川 FLT876	85,789.78	77,300.18	90.10
6	川 FMV672	100,800.00	100,800.00	100.00
合计		776,671.78	418,204.26	53.85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厂房的原值、账面价值及成新率如下：

编号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状态
1	连山新厂房一期	11,652,757.88	10,960,875.38	94.06	已转固
2	连山新厂房二期	2,086,565.36	2,086,565.36	-	正在建设中

2009 年 3 月 28 日，有限公司与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同书》，约定有限公司在广汉市连山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新建年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生产基地，项目占地面积约 120 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为 50 年，具体面积以供地红线图为准。

2009 年 5 月 22 日，有限公司与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签订《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年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生产基地，项目首期用地为 86 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为 50 年，具体面积以供地红线图为准，同时，为该项目预留 30 亩土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为 50 年，具体面积以供地红线图为准。

2010 年 5 月 10 日，有限公司与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签订《补充协议（II）》，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生产基地首期用地新增用地 11.8 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为 50 年，具体面积以供地红线图为准。

2010 年 9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取得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核发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068110091901]0221 号）。

2012 年 2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取得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规划设计条件意见书》（广住建村字[2012-006]号）。

2012年4月6日，有限公司向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报送《广汉市村镇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书》，广汉市连山镇村镇建设管理所、广汉市租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村镇建设管理科、广汉市公安消防大队、广汉市农村能源办公室、广汉市租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行政审批服务科、广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共六个政府部门批复同意公司关于1#生产车间、门卫工程项目的申请，建筑面积为13121.2 m²。

2012年8月26日，有限公司取得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核发的“广住建村2012-028（临时）号《建设工程临时规划许可证》”。具体列示如下：

编号	证号	权利人	位置	用途	面积	建设项目名称
1	广住建村2012-028（临时）号	有限公司	广汉市连山镇	生产	13121.2m ²	1#生产车间、门卫

2013年6月3日，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村镇建设管理科对宗地编号为510681008005GB00005的宗地进行批复，最终审核该宗地面积为95.56亩，经审查符合规划要求，同意用于挂牌。

2014年1月6日，公司向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报送《广汉市村镇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书》，广汉市连山镇村镇建设管理所、广汉市租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村镇建设管理科、广汉市公安消防大队、广汉市农村能源办公室、广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共六个政府部门批复同意公司关于建设2#生产车间、研发办公楼工程项目的申请，建筑面积为6293.7 m²。目前，上述流程尚在进行中，还需广汉市租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行政审批服务科审批。

2014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取得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方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办理边报边建施工的函》。

公司从2009年5月29日至今，按照与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及沟通情况，陆续预付了土地出让金共计461.40万元。

公司在广汉市连山镇进行项目投资，建设用地属于国家规划范围内的建设用地，目前，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正在办理上述面积为95.56亩土地的招牌挂相关流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1#生产车间、门卫工程项目的建设规划许可，2#生产车间、研发办公楼工程项目的申请正在办理中，且公司已预付土地出让

金 461.40 万元，公司投资的上述项目不存在违法用地的情形。

目前，公司申请建设的 1# 生产车间、门卫工程项目已完成工程建设，由于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上述建设工程暂无法进行竣工验收。根据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广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广汉市国土资源局、广汉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联合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生产基地项目的情况说明》，证明该项目厂房的国有土地用地手续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且尚在办理过程中，1# 厂房已经按批准的规划设计建设且基本完工，主体厂房及其他附属硬件设施在质检、消防、安监、环保等方面都基本达到了相关行政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试生产标准，特准许公司在该厂房进行试生产。

（五）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六）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有 205 人，所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与公司签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员工有 162 人。另外为了项目现场安装需要，与 43 人签订了完成一定工作任务的劳动合同，该部分人员为了特定项目而招聘，流动性较大，以下分析员工情况中不予统计。

对签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32	19.75
31-40	48	29.63
41-50	58	35.80
51 以上	24	14.82
合计	162	100.00

2、按照工龄划分

工龄	人数	占比（%）
5年以上	15	9.26
3-5年	16	9.88
1-3年	57	35.19
1年以下	74	45.67
合计	162	100.00

注：其中1年以下的员工有74名，主要系为了满足公司快速发展需要而引入了2名管理人员及72名生产及安装工人。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¹	10	6.17
技术人员	13	8.02
市场人员	7	4.32
采购人员	10	6.17
财务人员	3	1.85
生产及安装人员	108	66.67
其他人员	11	6.79
合计	162	100.00

4、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博士	1	0.62
硕士	2	1.23
本科	8	4.94
大专	52	32.10
中专	4	2.47
高中	48	29.63
初中及以下	47	29.01
合计	162	100.00

¹陈启春、李邦宏、贺伟、李丹同时为公司的管理人员与技术人员，在此将其作为公司的管理人员统计，未计入公司的技术人员。

（六）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共有6名，基本情况如下：

陈启春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邦宏先生，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6月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1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技术员、质量部副部长、技术部部长、技术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

王佐来先生，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毕业于甘肃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82年8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中国二重设计研究院，历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设计组组长；2004年8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德阳市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设计研究所所长；2014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设计师。

向险峰先生，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东方电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工程师、副主任工程师；1999年1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德阳东方电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3年1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历任本公司电气工程师、项目经理。

贺伟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邓仕路先生，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绵阳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2007年2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德阳市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设计师；2012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机械设计师。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
邓仕路	2012年5月	加入公司，任机械设计师

贺伟	2014年2月	加入公司，任副总经理
王佐来	2014年3月	加入公司，任技术中心主任设计师

核心技术人员除陈启春外均未持有股份的情况，陈启春的持股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为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和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公司先后引进了具有丰富设计经验的设计师邓仕路和王佐来，并引进了具有丰富管理经验的贺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业务基本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均来自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业务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工机械产品	28,975,154.36	40.46	56,058,107.66	89.40	53,816,921.01	87.90
安装业务	5,359,306.27	7.48	6,647,259.87	10.60	7,404,827.39	12.10
工程建设	37,275,764.33	52.06				
合计	71,610,224.96	100.00	62,705,367.53	100.00	61,221,748.40	100.00

报告期内，2013年销售收入与2012年基本持平；2014年1-7月销售收入中，水工机械产品及安装业务与之前年度大体持平，增加的“工程建设”业务主要系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与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设计、制造及安装总承包合同文件》（合同编号：JPIC-201202）所致，该项目工程建设收入已经验收结转，由于前拦漂系统尚未进行验收，故未结转。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四）重大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按地域分类情况如下：

地区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四川	65,418,594.83	91.35	60,157,624.80	95.94	60,030,659.51	98.05

地区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	5,866,218.16	8.19				
甘肃			2,049,751.28	3.27		
新疆					1,191,088.89	1.95
其他	325,411.97	0.46	497,991.45	0.79		
合计	71,610,224.96	100.00	62,705,367.53	100.00	61,221,748.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在四川省内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比例均超过 90%，主要系四川为我国水资源最为丰富的地区之一，且公司水利水电工程专用设备销售具有一定的地域优势，故公司的主要业务目前集中在四川省内。

（二）前五名客户

2014 年 1-7 月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内容、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坝前拦漂系统（锦屏一级水电站）	37,275,764.33	52.05
2	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25,844,555.90	36.09
3	文山州新泰投资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	5,866,218.15	8.19
4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1,044,214.36	1.46
5	德阳市水务局	启闭设备	515,665.85	0.72
合计			70,546,418.59	98.51

2013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内容、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江油市科光水电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13,025,484.85	20.77
2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	9,549,371.28	15.23
3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6,940,954.25	11.07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4	四川小金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	6,287,170.36	10.03
5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坝前拦漂系统（官地水电站）	5,028,347.99	8.02
合计			40,831,328.74	65.12

2012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内容、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	24,652,023.41	40.27
2	江油市科光水电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12,135,923.55	19.82
3	三门峡新华水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	7,749,893.16	12.66
4	绵竹巴蜀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5,447,946.53	8.90
5	平武县东方山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水工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3,882,160.02	6.34
合计			53,867,946.67	87.99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水电站、水库、水渠、拦河闸坝、排涝站、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水利水电单位，客户群体较为集中，且公司的产品主要以项目实施的形式进行销售，单笔订单金额较大，故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总额比例较大，均超过了 65%。2014 年 1-7 月公司对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销售收入超过 50%，主要系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与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设计、制造及安装总承包合同文件》（合同编号：JPIC-201202）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四）重大业务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前五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各种钢板、型材、铸件等，这些产品在市场上有较多的供应商，市场竞争充分，公司的供应商较为分散，对前五名供应

商的采购金额占总额比例不大。公司对供应商并不存在依赖，亦不存在其他经营风险。

2014年1-7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漯河宝华商贸有限公司	钢板	5,147,585.75	22.95
2	成都博蓉钢铁有限公司	型材	4,334,648.33	19.33
3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钢板	1,639,902.68	7.31
4	乐山市东鑫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铸件	917,696.91	4.09
5	柳州市兴腾铸造配件厂	铸件	710,483.85	3.17
合计			12,750,317.52	56.85

2013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广汉市新合商贸有限公司	钢板	2,980,948.71	9.03
2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钢板	2,837,909.34	8.6
3	重庆长卓贸易有限公司	钢板	1,812,587.13	5.49
4	威远华建物资贸易部	钢板	1,728,191.11	5.24
5	德阳市德龙冶金机电配套有限公司	钢板	1,679,950.29	5.09
合计			11,039,586.58	33.45

2012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成都龙冶钢铁有限公司	钢板	3,927,526.95	10.12
2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钢板	2,944,477.22	7.59
3	四川西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板	2,923,506.06	7.53
4	四川豪特电气有限公司	电气控制柜	2,863,247.86	7.38
5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云贵销售分公司	钢板	2,861,457.47	7.37
合计			15,520,215.56	39.9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

1、销售合同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主要是指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履行完毕确认收入的重大合同、对公司开拓新领域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在一段时期内能持续带来预期经营效益的重大合同。

序号	委托方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状态	合同金额（万元）
1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一水工机械厂	成都天府新区兴隆湖生态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水质改善工程泄洪道闸门制造	2014.8.27	正在履行	439.00
2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机电安装分局	老挝南欧江2级、5级水电站及上通坝水电站闸门、拦污栅制造	2014.8.26	正在履行	759.95
3	大唐观音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金沙江观音岩水电站拦污漂设备制造、供货和安装	2014.8.20	正在履行	339.63
4	四川沱牌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射洪县柳树电航工程闸门（拦污栅）及卷扬式启闭机设备采购	2014.7.28	正在履行	5,060.00
5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工机械厂	华能西藏藏木水电站溢流坝弧形工作门制造	2014.3.28	正在履行	297.60
6	大关县景云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大关县高桥四级水电站金属结构安装	2014.3.24	正在履行	368.32
7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西藏波堆水电站卷扬式启闭机及其附属设备	2014.3.12	正在履行	335.00
8	北川羌族自治县开茂水库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川县开茂水库金属结构设备制造及安装	2014.2.20	正在履行	269.23
9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拉萨市拉萨河（城区段）综合治理工程3#闸金属结构制造及安装	2013.11.26	正在履行	2,000.00
10	会泽县川渝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	会泽县龙洞水电站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制造及安装	2013.9.2	正在履行	1,132.21
11	乐山市沐川县金王寺水库有限公司	沐川县金王寺水库工程金属结构及机电设备	2013.5.29	正在履行	379.64

序号	委托方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状态	合同金额 (万元)
12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两江新区御临河生态调整节坝工程钢闸门及启闭设备制造及安装	2013.5.23	正在履行	395.67
13	雅安市永定桥水库管理局	雅安市永定桥水库金属结构及机电设备	2013.4.23	正在履行	649.57
14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工机械厂	锦屏水电站进水口拦污栅制造	2013.2.20	正在履行	349.72
15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	2012.12.26	正在履行	1,187.97 (注1)
16	三门峡新华水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黄河海勃湾水利枢纽工程金属结构制造	2012.7.8	正在履行	906.74
17	二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雅砻江官地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	2012.4.10	正在履行	579.89
18	什邡市水务局	什邡市菠萝堰拦河闸引水工程金属结构及配套设备制造安装	2012.4.6	正在履行	348.75
19	绵竹巴蜀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绵竹小木岭一级水电站震损原址恢复重建工程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2012.4.6	正在履行	408.31
20	江油市科光水电有限公司	江油市科光水电二级站金属结构及启闭机设备制造及安装	2011.8.12	履行完毕	1,500.00
21	四川小金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丹巴县关州水电站闸门及埋件制造	2011.5.12	履行完毕	766.93
22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机电安装分局官地项目部	华能平武古城水电站闸门及埋件设备制造	2010.11.3	履行完毕	1,123.08
23	江油市科光水电有限公司	江油市科光水电一级站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制造及安装	2010.9.13	履行完毕	1,480.00
24	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平武南坝水电站灾后恢复重建工程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2010.8.10	履行完毕	3,089.98
25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盐亭县梓江河桥闸灾后重建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	2010.4.26	履行完毕	775.69

注1、2012年12月26日，公司与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签定《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设计、制造及安装总承包合同》时，按照当时的设计施工方案确定的价格为1,187.97万元；但是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地质

结构极为复杂，其土建工程的工作量远远大于在合同签订时的预计量，根据该合同“5.28.1 土建项目的工程量（不含临时设施）变化在+15%以内时，土建项目结算总价不调整，超过部分据实结算，但单价价格不进行调整。”约定，公司与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按照实际发生的土建项目的工程量结算价款。

2、分包合同

公司在承担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设计、制造及安装总承包工程中，因地质原因土建工程量大量增加，公司于2013年4月8日向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锦屏建设管理局提出《关于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土建工程分包申请》，将土建工程部分分包给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该局在审查了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质后，同意分包。2014年11月8日，在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工程的土石方开挖、混凝土及锚固墩等土建工程完工后，发包人为本项工程组建的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锦屏建设管理局工程技术一部及本项工程的监理方长江水利委员会工程监理中心锦屏水电站工程监理部书面确认，由分包商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的土建工程项目部分已施工完成。

公司与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分包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因为设计方案发生重大调整，土建工程量大幅增加，故2013年4月14日，公司与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土建工程内部分包协议》，将《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设计、制造及安装总承包合同》中土建工程的权利与义务整体内部分包给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由其负责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土建施工及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宜，最终以业主、监理审核结算价为准。甲方按最终实际结算价（包括新增及变更）收取3%的管理费并代扣代缴业主要求的相应税费。2013年6月6日，公司与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对合同价格调整为由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缴纳30万元管理费（包干价，不再提取原协议中的3%管理费）。

在土建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现地质结构极为复杂，土建工程量需大量增加，

故 2014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取消之前约定的 30 万元包干价，约定公司按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支付的土建工程金额的 3% 提取管理费。

3、采购合同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主要是报告期内采购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采购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万元)
1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钢板	2014.8.15	履行完毕	148.97
2	成都博蓉钢铁有限公司	钢板	2014.5.22	履行完毕	152.53
3	成都博蓉钢铁有限公司	型材	2014.5.20	履行完毕	311.36
4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钢板	2014.3.12	履行完毕	164.77
5	漯河宝华商贸有限公司	钢板	2013.12.10	履行完毕	336.12
6	漯河宝华商贸有限公司	钢板	2013.12.10	履行完毕	267.13
7	成都龙冶钢铁有限公司	钢板	2012.2.24	履行完毕	193.83
8	云南三雨大型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钢管	2012.1.5	履行完毕	130.78

4、贷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贷款合同主要有三个，具体情况如下：

(1) 2013 年 11 月 7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订《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德交银 2013 年小贷字 011015 号），借款 2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由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及陈启春、李平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将大唐四川川北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工机械厂、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贵阳机械厂、二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九冶建设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合计 2096 万元以及价值 2084 万元的设备及建筑物作为质押物，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以曾本聪与丁念雨共有的 1 套房产、高春梅与吴家强共有的 1 套房产、陈启春与陈平共有的 1 套房产作为抵押物，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抵押反担保；以陈启春、李平为保证人，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 2014年6月25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CD20[融资]20140014），最高融资额度为900万元，最高额融资期限1年，由陈启春及内江市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本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将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工机械厂、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的评估价值合计1488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公司评估价值607万元的设备及陈启春的2套住宅、2个车库、2台车作为抵（质）押物，向内江市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由陈启春、李平、陈启东作为保证人，向内江市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3) 2014年8月8日，公司与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4年德银借字第2014080700000025），借款500万元，期限1年；2014年8月28日，公司与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4年德银借字第2014082500000021），借款400万元，期限1年。以上两笔贷款均由四川泰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陈启春、李平为该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以公司的15台设备为该两笔贷款提供抵押反担保。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为水电站、水库、水渠、拦河闸坝、排涝站、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水利水电单位提供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从应用领域分，公司属于水利水电行业，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重视研发，凭借较高的研发投入和较强的研发团队，开发出多项专利技术，并利用这些关键要素应用于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水工金属结构设备等产品。公司通过招投标或协商洽谈的方式获得诸如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等优质客户。

经过长期运营，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体系，主要通过参加招投标和协商谈判的方式获取合同订单，以工程项目的形式为客户

设计、制造和安装专用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来盈利。公司的毛利率约在 25%左右，与同行业毛利润基本保持一致。

1、研发模式

根据公司产品的不同类型和特点，公司产品或技术形成主要来源于自主开发和来图制作两种方式。前者主要由公司专业研发人员自行进行产品开发和设计，公司根据承接工程订单的技术要求和实际需要，结合自身在水利工程装备领域长期积累的工程经验，自行开发设计满足工程使用要求的专用设备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该产品主要包括拦漂治污环保设备、启闭设备和电气设备等。后者主要为行业内专业的工程设计研究院为工程定制设计产品，公司在承接合同后，根据定型的图纸进行生产图分解和技术消化，然后进行产品按图制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该产品主要包括闸门、拦污栅、压力钢管等水工金属结构。

2、采购模式

由于公司所生产的专用设备绝大部分为非标准设备，公司在生产上采用“以销定产”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定量生产，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采购根据生产计划进行。这种方式可以减少产品、存货的资金占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主要采购商品为机械标准件、钢材、控制及电器元件等原材料，根据采购商品的不同，公司选择长期合作、询价等采购方式。为保证所采购商品的质量和控制在采购价格，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和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所有产品均直接面向市场销售。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水利水电工程的业主单位，产品针对性比较强，所以公司主要采取参与招投标和协商谈判的方式来获取订单。公司市场部设专人查询水利水电业主单位发布的招标信息，使得公司能及时参与招投标工作；同时，公司注重对现有客户的维护，深入了解和挖掘现有客户的需求，为其提供产品与技术服务，并与客户建立良好的信任和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公司业务的发展具有规模性和持续性。

六、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专用设备制造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制造业”门类下的次类“C35专用设备制造业”大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的行业为：“C制造业”门类之“C35专用设备制造业”大类中的“359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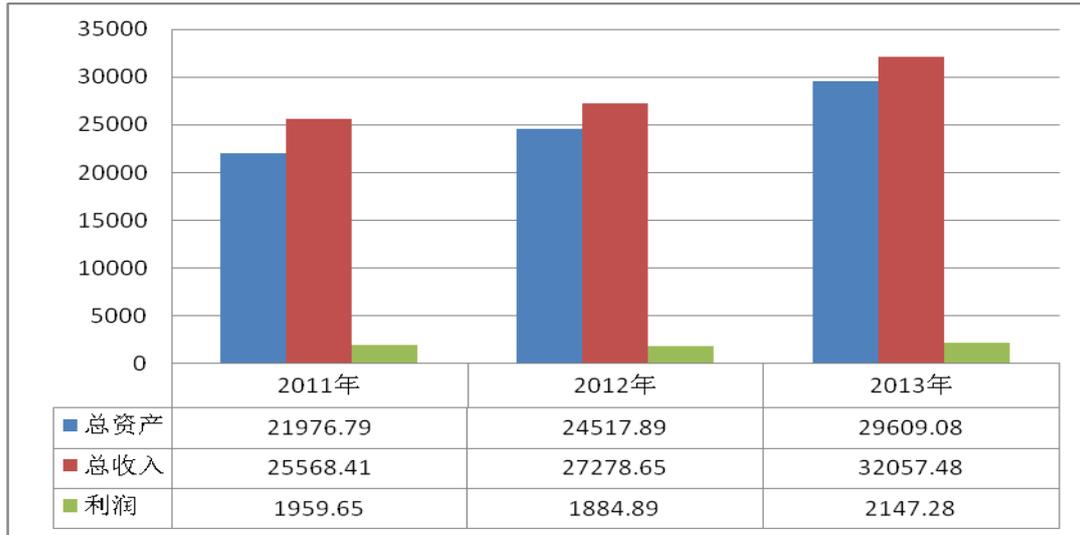
专用设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各部门以及国防和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装备的先进制造产业。受投资快速增长、国家对自主创新产业大力支持以及产业升级趋势加快的影响，我国专用设备制造业目前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行业整体增长速度较快。

专用设备制造业是典型的下游行业需求拉动型行业，其发展与国家宏观政策、固定资产投资、下游行业发展状况息息相关。近年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日益增长，专用设备需求量不断增长，专用设备制造业盈利能力显著增强。相比其他类型的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具有技术含量高、资金需求量大、毛利率较高等特点。

2013年我国专用设备制造业总资产达到29,609.03亿元，同比增长20.76%；行业销售收入为32,057.48亿元，较2012年同期增长17.52%；行业利润总额为2,147.28亿元，同比增幅为13.92%。

2011年-2013年中国专用设备制造业总体运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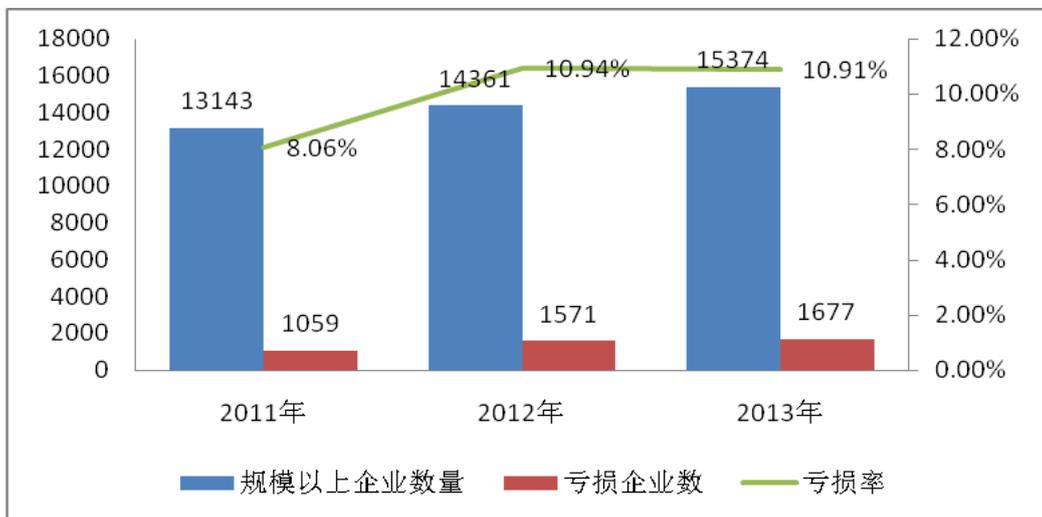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我国专用设备制造业，除个别子行业外，行业集中度都较低，行业内产品差异不大，品种繁杂，且固定资产一次性投入，产品生产周期相对较长，对流动资金的充裕度要求较高。截至 2013 年底，我国专用设备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达 15374 家，当中 1677 家企业出现亏损，行业亏损率为 10.91%。

2011 年-2013 年中国专用设备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在这种市场环境下，企业的成本控制是决定竞争力的重要因素，企业生产管理、技术管理是企业成本控制的关键，只有生产管理和技术管理都到位的企业，才能处于领先地位；同时，产业规模是决定企业市场占有率及定价的重要因素，产品品牌的营销建设也对企业发展有重要影响。

（二）公司业务所处的细分市场状况

1、我国水利工程专用设备制造业发展状况

水能资源是我国得天独厚的优势资源，我国是世界第一水电大国。在社会的不断发展中，水利工程建设也在不断发展。目前，各种新型水利工程建设材料、机械设备、技术工艺等为水利工程建设增色不少，水利工程建设从传统的人力施工走向了大规模的机械施工，水利工程的功能也是越来越齐全。

我国的国土面积广阔，地形复杂，为促进社会的发展，水利工程建设规模越来越大，环境也越来越复杂，施工要求也更高。我国的水利工程建设集中在两个方面，防洪工程及利用水资源的水利工程。水利工程建设离不开机械设备和技术工艺，水利工程专用设备是各个水利水电工程不可或缺的永久性设备，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而水利工程的施工技术和机械设备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水利工程的质量和功能的实现。

翻开中国水电建设的百年历史，从 1910 年依托国外技术兴建的中国大陆第一座水电站——云南石龙坝水电站，到 1971 年自主设计建设的世界上最大的低水头大流量、径流式水电站——葛洲坝水电站，到世界第一大水电站——三峡水电站，再到综合技术含量领先国际的西南水电群，可以看出，科技创新正引领着中国水电一步步走向世界前列。我国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实现了水电工程设备科技水平的跨越式发展，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水利工程设备很多，如清污设备、启闭机、金属机构、大型施工机械设备、防汛抢险机械设备、节水灌溉设备等。其中清污设备是其中主要的机械设备之一，包括拦漂装置、拦污栅、挖泥船、清污机等。挖泥船的类型有耙吸式挖泥船、链斗式、绞吸式、抓斗式等，清污机主要包括回转式清污机、耙斗式清污机等，这些不同形式的清污设备适合在不同的环境下工作。我国的清污设备已经具有一定的规模，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在将来还会有很大的改良和创新，工作效率越来越高，在维护管理中也是越来越容易。

近年来，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水利行业的发展，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明确指出，把水利作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的优先领域，今后十年国家对水利的投入将翻番。根据国家能源局 2012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水电发展“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全国新开工常规水电 1.2 亿千瓦，抽水蓄能 0.4 亿千瓦，新增投产 0.74 亿千瓦，2015 年水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2.9 亿千瓦，年发电量 9100 亿千瓦时，2020 年水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4.2 亿千瓦，年发电量 1.2 万亿千瓦时，水利建设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水利工程专用设备作为水利水电工程不可或缺的永久性设备，也由此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水利工程启闭设备和水工金属结构等水利工程设备因其产品应用工程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存在行业行政许可等准入条件，启闭设备生产厂家必须取得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启闭机使用许可证》等资质，闸门、压力钢管、清污机等水工金属结构产品必须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水工金属结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站门机、桥机等产品还需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如进行这些设备安装服务的还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等文件。由于国家行政许可的限制和技术领域的专业性，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高，使行业具备一定的封闭性。但水利水电行业自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开始发展，行业已处于成熟阶段，目前从事水利专用设备的企业比较多，竞争较为激烈。

2、我国水利工程专用设备的市场规模

水利工程专用设备除水利工程启闭设备和水工金属结构设备外，还包括发电、送变电等设备，根据工程投资的类型不同，其所占工程投资比例也不同。根据国家能源局 2012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水电发展“十二五”规划》，其中预计“十二五”期间，水电建设投资需求约 8000 亿，四川省和云南省为水电建设的重点区域，水电建设投资分别达到 3300 亿元、3400 亿元。根据《2012 年全国水利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2 年全年水利建设完成投资 3964.2 亿元，其中安装工程为 237.8 亿元，设备及工器具购置为 178.1 亿元，合计为 415.9 亿元。随着水利建设逐年递增，水利工程专用设备的市场规模前景巨大。

历年水利建设完成投资额

	2007年 (亿元)	2008年 (亿元)	2009年 (亿元)	2010年 (亿元)	2011年 (亿元)	2012年 (亿元)	增加比例 (%)
全年完成	944.9	1088.2	1894.0	2319.9	3086.0	3964.2	28.5
建筑工程	672.5	781.5	1297.2	1524.9	2103.2	2736.5	30.1
安装工程	45.5	67.4	113.4	109.6	121.7	237.8	95.4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	56.8	60.0	125.0	124.5	115.2	178.1	54.6
其他（包括移民征地补偿等）	169.1	179.3	358.4	560.9	745.9	811.8	8.8

（资料来源：2012年全国水利发展统计公报）

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是水利工程专用设备领域的新兴领域，每个工程根据其类型、总规模的不同而投资差异较大。目前，公司的部分拦漂治污产品已在雅砻江官地水电站、锦屏一级水电站等大型水利水电工程上推广应用并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收益，未来伴随着各新老水电站对治理水利工程漂浮污物的认识及重视，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将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水利水电行业自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开始发展，行业已处于成熟阶段，目前从事水利专用设备的企业比较多，在某些产品上同质化严重，竞争较为激烈。目前行业类主要有两类企业：

第一类是国有企业下属的子公司。包括自上世纪五六十年代陆续成立的水利部郑州水工机械厂（后更名为郑州水工机械有限公司）、夹江水工机械厂（后更名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三门峡水工机械厂（后更名为三门峡新华水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等国有企业。这类公司的特点是具有国有资本背景，且从业时间较长，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积累和品牌实力，在市场某个领域占据一定的垄断优势。

第二类是主营水利行业专用设备的民营企业。如本公司、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四川省建南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等。这些企业充分把握市场机

遇，随着多年的积累，基本形成了各自专注的细分领域；由于机制灵活，服务好，且注重新产品的研发，其市场地位逐渐得到提升。

公司与行业内主要企业在规模、产品分布及特点的对比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	注册资本 (万)	成立时间	主要产品
1	郑州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3367	1984年	混凝土搅拌站系列成套设备、启闭机、金属结构、起重机、电站辅机产品等
2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17242.85	1980年	水电站闸门设备、启闭机、桥式起重机、大坝升船机、混凝土施工机械等
3	三门峡新华水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66	2004年	闸门、拦污栅、清污装置、金属结构、成套起重设备、火电厂钢结构等。
4	内江东工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000	2007年	启闭机及门机、闸门及拦污栅、压力管道等
5	四川省建南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200	2002年	水轮发电机组、水轮机部件、金属结构、辅助设备
6	本公司	3060	2004年	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水工金属结构设备、水利工程启闭设备、水利工程电气设备及其他专用设备

（资料来源：各公司官方网站、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局网站）

2、公司的竞争地位

（1）水利工程启闭设备和水工金属结构在细分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目前，全国共有 198 家企业获得启闭设备生产资质：获得固定卷扬启闭机资质的企业有 117 家，其中获得大型及以上的固定卷扬启闭机有 52 家；获得移动式启闭机资质的有 75 家，其中获得大型及以上的移动式启闭机资质有 35 家；获得螺杆式启闭机资质的企业有 108 家，其中有中型及以上的有 83 家。获得水工金属结构生产资质的企业有 366 家，其中公司的平面滑动闸门、平面定轮闸门、拦污栅达到大 III 级别。公司已取得了绝大部分启闭设备和水工金属结构产品的设计、制造和安装资质，是行业内资质最为齐备的专业厂家之一，公司产品正逐渐从大型向超大型设备过渡。

公司是全国水利企业协会机械分会常务理事会员单位，水利机械产品质量专委会成员企业，全国首批取得《启闭机设计能力认可证书》资质的 13 家单位之一。公司位于国家重装基地德阳市，建立了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综合技术实

力已处于行业前列。

（2）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在细分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水利工程建设完成蓄水后，库区沉渣、枯草、藤蔓、树木枝丫以及生活垃圾等污物漂浮在水面成片积聚，严重影响工程的使用效益及电站收益。水利工程漂浮污物的治理问题，是长期以来困扰着工程难以发挥预期建设效果的重大难题，其中部分水利水电工程因库区漂浮污物大量囤积无法处理而严重影响了工程的正常运行。

目前行业的传统的清污方式为“事后处理”，即当污物囤积在拦污栅前后，在拦污栅上端设置清污机进行清理，或辅之以清污船进行人工清理。但是，这种传统清污方法是在机组出力受损的状态下进行的，而且存在速度慢、效率低、成本高等弊端，尤其在汛期大量漂浮污物涌来时更加难以处理，污物堆积过量压垮拦污栅造成机组损坏的重大安全事故也时有发生。

因此，公司在做好水工金属结构设备、水利工程启闭设备、电气设备等传统水利行业专用设备的同时，积极创新研发治理水利工程漂浮污物的相关设备和产品。公司充分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和创新能力，对库区漂浮污物采用“事前处理”的方式，研发了一系列拦污导漂装置、清污装置、污物无害化处理装置等专用设备，并形成了多项专利。目前，公司的部分产品已在雅砻江官地水电站、锦屏一级水电站等大型水利水电工程上推广应用并取得良好效果。公司在该细分领域进入时间早，技术水平较高，目前已获得 5 项专利，另有 3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和市场先发优势。

（四）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业务优势

公司长期从事水工机械和水工金属结构的生产制造，先后为上百个水利水电工程提供了产品和服务，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客户认可度较高。西南地区是我国水利资源最丰富的地区，公司具有天然的地理优势，成本优势较为明显。目前公司与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中国大唐

集团公司以及与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地方水务投资公司等水利水电单位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树立了“东方水利”品牌形象，在区域内已形成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公司各项专业资质齐备，具有较强的市场开发和订单获取能力。

（2）人才优势

公司位于国家重装基地德阳市，技术专业人才储备丰富。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形成了一支技术精湛、经验丰富、结构合理、团结合作的管理和技术团队，对市场发展拥有前瞻性的认识和把握，能够敏锐把握行业发展机会并作出准确决策，在长期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3）产品和服务优势

公司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以及四川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四川大学等科研院所建立了深入广泛的技术合作关系，启闭设备和水工金属结构产品质量、性能稳定可靠。公司重点发展的拦漂治污环保设备系列专利产品具有先发优势，可为客户提供整体的漂浮污物解决方案。公司建立了稳健、高效的专业服务团队，具有周到的服务理念和成熟的服务模式，公司在四川省内外主要客户分布区域建立了服务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快速、全面、持续的服务。

2、公司竞争劣势

公司面临的竞争劣势主要在于融资途径受限。经过十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和实力，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拓展国家正大力开发的水利水电市场，尤其快速推广创新开发的拦漂治污专利技术，需要大量资金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增加设备扩大产能、充实技术服务和营销网络。但是，公司作为传统专用设备制造企业，较难获得大量银行贷款支持，而如果单纯依靠公司自有盈利积累又相对较慢，资金的缺乏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的快速发展。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对宏观经济和下游行业依赖的风险

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以及下游水利工程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紧密联系，国家宏观经济的整体运行态势或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波动，都会对水利专用设备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若中国宏观经济衰退，则可能导致下游水利工程建设企业的生产萎缩，进而影响水利水电专用设备制造企业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相对较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

2、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水利水电专用设备制造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较为激烈。尽管公司经过多年来不懈努力，已发展成为在产品类型及结构化设计等方面的具有竞争优势的企业，但行业内产品模仿现象严重，新产品很快被仿制而造成市场产品同质化。公司如果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引进优秀人才、拓展优质客户、扩大业务规模、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近十年，公司在 2014 年 9 月改制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适时发布会议通知，按期召开“三会”，履行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职责。截至目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尚未届满；“三会”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议案、决议、记录等文件归档保存完整。

股份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分别约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监事会工作正常，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三会”决议能够得到切实的贯彻执行。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良好。

（二）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在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方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自 2004 年起，有限公司共召开了 16 次股东会，存在部分会议届次不规范、部分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部分会议文件不完整的情形。尽管有上述程序瑕疵，但公司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

及第三人合法利益。股份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在“三会”运行中，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适时发布会议通知，按期召开“三会”，履行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职责。

1、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8 月 8 日，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9 月 18 日，召开股份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0 月 8 日，召开股份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分别就股份公司的成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董事会，主要情况如下：

2014 年 8 月 8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 年 9 月 2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9 月 22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第三次会议。

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3、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主要情况如下：

2014年8月8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监事会基本能够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公司的职工监事能够代表职工的利益，提出一定的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存在部分“三会”会议届次不规范、召集和召开时间不符合规定、部分会议文件未及时归档、部分重要事项未履行决策程序等一系列不完善、不规范的情形。但股份公司成立后的历次会议决议内容基本完备且经与会人员签名确认，会议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自2014年9月起，公司梳理了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制定完善了《公司章程》和公司的各项决策、监管制度。

公司在《公司章程（草案）》第四章中明确了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在第八章规定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第一章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分别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同时，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

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瑕疵，并能严格有效运行。

三、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能够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均书面承诺

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

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权属清晰。控股股东无其他控制企业，也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也未为其提供担保。

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为自有房屋和租赁。自有房屋及土地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四）主要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	租赁方	年租金	租赁地址	面积	有效期
德阳高新瑞元电工设备有限公司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4,116.40	德阳华山北路东方动工工业园区内	包线车间 1210 m ²	2005-12-1 到 2015-11-30
德阳高新瑞元电工设备有限公司（注1）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409.51	德阳华山北路东方动工工业园区内	CNC 标准厂房 288 m ² 及 CNC 标准厂房附属办公楼 1-2 层 212 m ²	2003-8-18 到 2013-8-17
德阳高新瑞元电工设备有限公司（注1）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6,553.28	德阳华山北路东方动工工业园区内	CNC 标准厂房 18 米跨车间面积 1080 m ² 及 CNC 标准厂房附属办公楼 3 层 106 m ²	2004-7-29 到 2014-7-28
德阳高新瑞元电工设备有限公司（注1）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5,920.81	德阳华山北路东方动工工业园区内	CNC 标准厂房 24 米跨车间面积 1440 m ²	2004-3-31 到 2014-3-31
德阳东方科用电站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76,647.88	德阳市天元经济开发区	6505.56m ²	2011-04-01 到 2014-03-31

注1、公司租赁德阳高新瑞元电工设备有限公司的房屋部分在2013年或2014年陆续到期，到期后双方未再签订补充协议，公司预计在年底或明年年初完成老厂房的搬迁，故经双方协商一致，对已经到期的合同，德阳高新瑞元电工设备有限公司已经书面确认公司直到搬迁完成前都可以暂免租金使用上述厂房。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内部设有以下职能部门：工程部、供应部、市场部、财务部、综合管

理办公室、行政人事部、质量部、技术中心、生产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

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现持有中国人民银行德阳市中心支行 2014 年 10 月 9 日颁发的《开户许可证》（编号：6510-01714449，核准号：J6580000098806）。公司经核准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为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支行，银行帐号：2010900000287420），能够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公司现持有四川省德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颁发的川国税字 510601775802623 号和四川省德阳市地方税务局第二直属分局颁发的川地税字 510601775802623 号的《税务登记证》，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公司能够依法独立纳税。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启春持有公司 80% 股份，没有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实际控制人李平持有公司 20% 股份，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经持有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70.00% 的股权，持有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 30.00% 的股权。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510600000042147
住所	德阳市华山北路114号东方电工工业园区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电站设备、水工机械、起重设备、金属结构件设计、制造、安装、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应取得行政许可的，必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按照许可的事项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4年11月2日至长期

德重水工从成立之日起，基本未进行生产，同时德重水工尚未取得从业水利水电产品生产的相关资质，故公司同德重水工存在本质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
注册号	510600000046038
住所	德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东路339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电气自动化控制设备、电气自动化成套设备、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光电通信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生产、销售及开发；电气自动化控制设备技术改造及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应取得行政许可的，必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按照许可的事项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2年12月26日至长期
------	----------------

东方电工电气经营范围系电气自动化控制设备、电气自动化成套设备、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光电通信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生产、销售及开发；电气自动化控制设备技术改造及技术服务，同本公司在行业上存在本质区别，故在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上都同本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013年12月19日，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李平将其持有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70万元股权，占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70%，转让给刘志强，转让价格为70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李平与刘志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出具了收到股权转让款70万元的收据。

2013年12月19日，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李平将其持有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18万元股权，占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30%转让给刘志强，转让价格为18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李平与刘志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出具了收到股权转让款18万元的收据。

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李平与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不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股权受让人刘志强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与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

公司不存在持有5%以上的股东的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启春和李平分别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分别承诺如下：

自本《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签署日起，本人/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如果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未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

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下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本人/公司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同类业务；本人/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本人/公司保证本公司关系密切股东也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公司、本公司关系密切的股东或者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借款已大部分偿还。最近两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了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陈启春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启东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陈启春	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
陈启东	董事、副总经理	无
董利民	董事、副总经理	无
肖艳辉	董事、财务总监	无
贺伟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李强	董事会秘书	无
周文荣	监事会主席	无
钟焰	监事	无
殷天龙	监事	无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对外投资情况
董利民	董事、副总经理	持有德阳新东电工机械有限公司 28% 股权

德阳新东电工机械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德阳新东电工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510603000024805

住所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天元镇白鹤村二组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电工专用设备、离心玻璃棉成套设备、普通机械、模具、电子产品开发及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发及生产销售。
营业期限	2001年12月20日至永久

新东电工经营范围系电工专用设备、离心玻璃棉成套设备、普通机械、模具、电子产品开发及生产销售，公司主营业务系电工专用设备的生产，由于本公司从事水利水电装备的制造销售，具有一定的行业门槛和技术壁垒，故在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上都同新东电工存在本质区别，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近两年历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览

姓名	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2012年1月至2014年8月	2014年9月至今
陈启春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董利民	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肖艳辉	财务部部长	董事、财务总监

姓名	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2012年1月至2014年8月	2014年9月至今
陈启东	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贺伟	副总经理（2014年2月开始担任）	董事、副总经理
李强	行政部部长	董事会秘书
周文荣		监事会主席
钟焰		监事
殷天龙		监事
李平	监事	

（二）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和监事发生变化的原因系：公司股份制改造时，为了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公司规范运作，股份公司选举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此之外，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管的变动有利于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的法人治理机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声明外，以下各数据的单位均为元）

资产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02,142.02	2,898,985.99	2,509,574.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87,339.00	3,473,528.00	3,026,581.00
应收票据	350,000.00		
应收账款	20,034,970.56	28,535,550.19	19,089,756.01
预付款项	8,511,318.33	7,914,704.54	8,073,885.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83,728.15	25,231,866.48	32,327,562.16
存货	48,627,789.03	55,263,772.52	54,155,76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2,397,287.09	123,318,407.72	119,183,124.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660,121.10	19,960,266.87	8,387,077.43
在建工程	2,086,565.36	62,919.00	7,853,649.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161.97	470,809.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6,091.94	1,158,114.03	1,247,79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86,983.25	4,781,745.15	4,973,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169,761.65	26,057,207.02	22,933,230.59
资产合计	143,567,048.74	149,375,614.74	142,116,355.24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2,000.00	27,002,000.00	27,002,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10,000.00		
应付账款	10,794,227.25	3,871,432.00	7,244,606.96
预收款项	44,307,924.18	71,593,842.48	65,009,974.82
应付职工薪酬	84,483.36	160,313.98	183,962.19
应交税费	5,580,540.27	6,937,358.31	4,686,094.01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4,555,054.74	4,347,956.46	3,783,693.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2,654,229.80	113,912,903.23	107,910,331.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387.61	18,117.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31,165.22	2,409,041.49	1,47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72,552.83	2,427,159.33	1,472,000.00
负债合计	105,026,782.63	116,340,062.56	109,382,331.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30,600,000.00	30,600,000.00	30,6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3,555.22	243,555.22	213,402.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96,710.89	2,191,996.96	1,920,621.5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40,266.11	33,035,552.18	32,734,023.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567,048.74	149,375,614.74	142,116,355.24

（二）利润表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1,610,224.96	62,705,367.53	61,221,748.40
其中：营业收入	71,610,224.96	62,705,367.53	61,221,748.40
二、营业总成本	65,295,789.69	62,108,948.31	60,427,871.61
其中：营业成本	61,871,028.95	46,045,777.15	46,157,612.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7,753.28	287,040.90	243,362.71
销售费用	2,622,798.35	2,844,146.32	2,847,790.21
管理费用	3,550,673.09	7,460,393.16	5,993,167.61
财务费用	756,892.24	3,031,966.82	2,705,979.39
资产减值损失	-2,813,480.68	2,773,634.02	1,998,659.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131.81	120,785.60	-44,048.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4,743.73	213,224.46	-437,250.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14,435.27	596,419.22	793,876.79
加：营业外收入	203,453.27	453,439.97	215,191.00
减：营业外支出	22,362.62	63,087.13	7,671.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95,525.92	986,772.06	1,001,396.04
减：所得税费用	990,811.99	685,243.86	588,107.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4,713.93	301,528.20	413,288.1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04,713.93	301,528.20	413,288.1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99	0.0099	0.01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99	0.0099	0.013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三）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941,715.47	68,391,836.84	55,217,435.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453.51	1,957,149.87	2,139,23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89,168.98	70,348,986.71	57,356,666.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61,742.04	49,993,716.52	41,783,995.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18,119.70	7,322,564.56	7,913,135.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4,918.76	1,555,435.76	305,64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9,874.42	8,233,264.56	7,413,79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04,654.92	67,104,981.40	57,416,56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4,514.06	3,244,005.31	-59,895.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88,117.03	11,084,036.14	7,634,209.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4,743.73	213,224.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2,860.76	11,297,260.60	7,634,209.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6,939.82	3,615,792.68	7,489,055.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27,144.69	11,928,088.35	9,453,726.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4,084.51	15,543,881.03	16,942,78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5,331,223.75	-4,246,620.43	-9,308,572.54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27,002,000.00	33,00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6,854.64	10,508,042.66	8,865,723.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6,854.64	37,510,042.66	41,867,723.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27,002,000.00	22,014,481.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7,988.92	2,229,954.13	2,386,157.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9,000.00	6,886,062.00	10,965,23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76,988.92	36,118,016.13	35,365,87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865.72	1,392,026.53	6,501,84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843.97	389,411.41	-2,866,618.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8,985.99	2,499,574.58	5,366,19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2,142.02	2,888,985.99	2,499,574.58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4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00,000.00				243,555.22		2,191,996.96			33,035,55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600,000.00				243,555.22		2,191,996.96			33,035,55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4,713.93			5,504,713.93
（一）净利润							5,504,713.93			5,504,713.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04,713.93			5,504,713.9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4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43,555.22		7,696,710.89			38,540,266.1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00,000.00				213,402.40		1,920,621.58			32,734,02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600,000.00				213,402.40		1,920,621.58			32,734,02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52.82		271,375.38			301,528.20
（一）净利润							301,528.20			301,528.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1,528.20			301,528.2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0,152.82		-30,152.82			
1. 提取盈余公积					30,152.82		-30,152.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43,555.22		2,191,996.96			33,035,552.1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00,000.00				172,073.59		1,548,662.26			32,320,73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600,000.00				172,073.59		1,548,662.26			32,320,73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328.81		371,959.32			413,288.13
（一）净利润							413,288.13			413,288.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3,288.13			413,288.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328.81		-41,328.81			
1. 提取盈余公积					41,328.81		-41,328.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				213,402.40		1,920,621.58			32,734,023.98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 0769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包括 2014 年新颁布的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金融资产为贷款和应收款项，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金融资产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和应收款项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贷款和应收款项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贷款和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

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不同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存在差异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不同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存在差异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备用金；与对方

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已完工未结算工程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

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

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对于在建工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

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9、借款费用

本公司借款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本公司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为厂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线的购建。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定义及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需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2、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劳务已经提供，相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其经济利益已经流入或能够流入公司时确定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

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

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6、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

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13 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

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13.60	26.57	24.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8	0.92	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36	-0.96	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99	0.0099	0.0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99	0.0099	0.013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6	1.08	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6	1.08	1.07
流动比率（倍）	1.09	1.08	1.10
速动比率（倍）	0.54	0.53	0.5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95	2.63	6.41
存货周转率（次/年）	1.19	0.84	1.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69	0.1060	-0.0020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text{毛利率}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div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2、\text{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4、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5、\text{每股净资产} = \text{净资产} \div \text{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6、\text{资产负债率} = \text{负债总额} \div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7、\text{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div \text{流动负债}$$

$$8、\text{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预付账款} - 1 \text{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text{其他流动资产}) \div \text{流动负债总额}$$

$$9、\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营业收入} \div \text{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未扣除坏账准备）}$$

$$10、\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营业成本} \div \text{期初期末平均存货（未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11、\text{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div \text{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一）财务状况分析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12,397,287.09	123,318,407.72	119,183,124.65
非流动资产	31,169,761.65	26,057,207.02	22,933,230.59
资产合计	143,567,048.74	149,375,614.74	142,116,355.24
流动负债	102,654,229.80	113,912,903.23	107,910,331.26
非流动负债	2,372,552.83	2,427,159.33	1,472,000.00
负债合计	105,026,782.63	116,340,062.56	109,382,331.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40,266.11	33,035,552.18	32,734,023.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8,540,266.11	33,035,552.18	32,734,023.98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增加，主要是随着销售业绩的稳定上升引起经营结余增加。公司的资产结构中，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公司借入银行贷款和预收账款金额较大。公司流动资产较高主要系存货余额较大。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的毛利率分别为24.61%、26.57%和13.6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7%、0.92%和15.38%，每股收益分别为0.0135、0.0099元和0.1799元。公司目前主要销售的产品系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装备系统、水工金属结构设备、水利工程启闭设备的制造与安装，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营业收入均系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从2012年开始连续实现了盈利。随着公司专利技术的进一步推广和应用，特别系重点发展的拦漂治污环保装备系列专利产品投入市场后将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水平。

（三）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7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6.97%、77.88%和73.16%，各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变化不大。虽然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的绝对值仍较高，但从公司的负债结构来看，2012年、2013年、2014年7月31日的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计占当期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6.06%、64.87%、52.46%，同期银行借款占当期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4.69%、23.21%、29.52%。在长期的业务合作过程中，公司已与供应商、业主建立了良好关系，公

司商业信用较好，供应商、业主取消对公司短期信用融资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7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10 倍、1.08 倍和 1.09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53 倍、0.53 倍和 0.54 倍。公司目前具有一定的短期偿债能力，没有到期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

公司已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目前盈利稳定，基于公司一贯的稳健经营原则以及公司经营业绩的支撑，公司能够在保证经营所需资金情况下仍有能力及时偿还到期债务，能有效防范债务风险。公司本次在股转公司申请挂牌成功后，融资方式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偿债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四）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每年 1.70 次、0.84 次和 1.19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每年 6.41 次、2.63 次和 2.95 次。从营运能力指标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不高，主要同公司所处特定行业相关。随着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公司的营运能力将会得到进一步的增强。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

（一）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71,610,224.96	62,705,367.53	61,221,748.40
营业成本	61,871,028.95	46,045,777.15	46,157,612.60
毛利率	13.60%	26.57%	24.61%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14,435.27	596,419.22	793,876.79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95,525.92	986,772.06	1,001,396.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4,713.93	301,528.20	413,288.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8,263.82	-314,180.26	618,623.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8,263.82	-314,180.26	618,623.37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水工机械产品	28,975,154.36	40.46	56,058,107.66	89.40	53,816,921.01	87.90
安装业务	5,359,306.27	7.48	6,647,259.87	10.60	7,404,827.39	12.10
工程建设	37,275,764.33	52.06				
合计	71,610,224.96	100.00	62,705,367.53	100.00	61,221,748.40	100.00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销售的产品系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装备系统、水工金属结构设备、水利工程启闭设备的制造与安装。公司的营业收入均来自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业务明确。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中型水利水电建设单位及地方水务行政投资部门等，该类业主实力较强，项目工程款回收有保障，公司盈利能力较强。

根据公司上述业务特征，公司分别制定了以下会计处理方式和会计政策：

①对按照合同定制的产品，公司采取了“按照合同归集成本”的会计处理方式，制订了“不需要安装的商品在商品发出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时确认收入；对需要安装的商品，在安装完成，取得业主或监理的安装验收合格报告时，确认收入”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②对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施工，公司采用了与建造合同的相关的会计处理方式和会计政策，公司采取了“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2）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水工机械产品	6,255,563.80	21.59	13,407,219.56	23.92	11,994,319.49	22.29
安装业务	2,659,303.45	49.62	3,252,370.82	48.93	3,069,816.31	41.46

工程建设	824,328.76	2.21				
合计	9,739,196.01	13.60	16,659,590.38	26.57	15,064,135.80	24.61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化总体除 2014 年外，其余年度变化不大，具体细分产品分析：水工机械产品和安装业务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比较稳定，2014 年总体毛利率降低主要受工程建设的影响，主要原因系公司在承担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设计、制造及安装总承包工程中，因为设计方案发生重大调整，土建工程量大幅增加，故 2013 年 4 月 14 日，公司与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将四川省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土建工程分包给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土建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现地质结构极为复杂，土建工程量需大量增加，故 2014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重庆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公司按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支付的土建工程金额的 3% 提取管理费。由此导致 2014 年 1-7 月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毛利率却大幅降低。

按成本项目构成的营业成本如下：

成本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8,265,688.11	71.86%	34,180,309.93	74.23%	34,863,636.41	75.53%
直接人工	1,849,192.45	7.28%	4,083,112.44	8.87%	4,007,421.24	8.68%
制造费用	2,604,709.99	10.25%	5,095,846.76	11.07%	3,639,620.32	7.89%
安装劳务分包	2,700,002.82	10.62%	2,686,508.02	5.83%	3,646,934.63	7.90%
小计	25,419,593.37	100.00%	46,045,777.15	100.00%	46,157,612.60	100.00%
建设工程分包	36,451,435.58	58.92%				
合计	61,871,028.95	100.00%	46,045,777.15	100.00%	46,157,612.6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在剔除了 2014 年 1-7 月确认的建设工程分包成本的影响后，2012 年度、2013 年度 2014 年 1-7 月公司成本比例较为稳定，直接材料成本约占可比产品总成本的 72% 至 75%，直接人工成本约占可比产品总成本的 7% 至 9%，制造费用成本约占可比产品总成本的 8% 至 11%，安装劳务分包成本约占可比产品总成本的 8% 至 11%，造成 2014 年 1-7 月成本波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结转的建设工程分包成本，占产品总成本 58.92%。

（3）营业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增长率(%)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1,610,224.96	62,705,367.53	2.42	61,221,748.40
营业成本	61,871,028.95	46,045,777.15	-0.24	46,157,612.60
毛利	9,739,196.01	16,659,590.38	10.59	15,064,135.80
营业利润	6,314,435.27	596,419.22	-24.87	793,876.79
利润总额	6,495,525.92	986,772.06	-1.46	1,001,396.04
净利润	5,504,713.93	301,528.20	-27.04	413,288.13

公司2014年1-7月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2013年度相比均大幅增长，其中：营业利润增长5,718,016.05元、利润总额增长5,508,753.86元、净利润增长5,203,185.73元。其主要原因有以下三方面因素：一是公司在主办券商进入尽职辅导后，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与原关联公司及其他公司的往来款进行全面清理，收回原关联公司的借款，导致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由2013年12月31日的3,061.00万减少至2,410.00万元，本期冲回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226.00万元；公司安排人员加快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应收账款账面原值由2013年12月31日的3,086.00万减少至2,181.00万元，本期冲回坏账准备-应收账款55.00万元；本期累计冲回坏账准备281.00万元；二是公司根据向外部单位的借款计提了借款利息收入，导致财务费用降低；三是由于股票市场回升，公司股票投资产生收益106.00万。

2、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增长率(%)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1,610,224.96	62,705,367.53	2.42	61,221,748.40
销售费用	2,622,798.35	2,844,146.32	-0.13	2,847,790.21
管理费用	3,550,673.09	7,460,393.16	24.48	5,993,167.61
财务费用	756,892.24	3,031,966.82	12.05	2,705,979.39
期间费用合计	6,930,363.68	13,336,506.30	15.50	11,546,937.21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3.66	4.54	-2.37	4.65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4.96	11.90	21.55	9.79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增长率(%)	2012年度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06	4.84	9.50	4.42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9.68	21.27	12.78	18.86

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5%、4.54%、3.66%。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系运费、销售人员工资，其中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运费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72.49%、65.16%、66.66%。对运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分析：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运费/营业收入(%)	2.44%	2.96%	3.37%

公司2014年运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主要系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中含3,727.58万元的工程建设，工程建设收入系分包业务的管理费，不涉及产品的运输。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管理人员工资及福利等。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79%、11.90%、4.96%。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自主研发水平，加大了研发的投入力度。研发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例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分别为56.84%、52.60%、39.46%。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公司流动贷款的利息支出、对外借款的利息收入和担保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贷款金额较大，承担了较高的贷款利息支出和担保费用。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42%、4.84%、1.06%。其中2014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的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对外借款，公司在2014年确认了对外借款利息收入71.24万元。

主办券商在尽职调查阶段通过结合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等资产负债类科目核查公司是否存在跨期确认费用的情形，主要对报告期内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7月31日前后时点发生的金额重大的费用进行了抽查，重点检查财务入账金额是否准确，发票日期和入账日期是否一致，经过抽查，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费用跨期现象，不存在通过推迟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费用开支调节利润的情况。

3、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876.27	262,958.51	16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12,504.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9,875.54	334,010.06	-481,299.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214.38	127,394.33	45,519.25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13,470.72	724,362.90	-273,780.3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17,020.61	108,654.44	-68,445.0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96,450.11	615,708.46	-205,335.2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796,450.11	615,708.46	-205,335.24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贴收入来源	项目	文号	金额
德阳市财政局和德阳市经济委员会(注1)	年产1万吨水工机械设备及厂房改造技改项目	德市财建【2007】54号	120,000.00
德阳市财政局(注2)	年产2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技术改造项目	德市财建【2010】87号	400,000.00
德阳市财政局和德阳市	浮筒式拦污导漂装置科技转化	德市财建【2012】	1,000,000.00

补贴收入来源	项目	文号	金额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注 3)	项目	61 号	
德阳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注 4)	贷款财政贴息	德市科计【2012】 32 号	150,000.00
德阳市财政局和德阳市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注 5)	浮筒式拦污导漂装置科技转化 项目	德市财建【2013】 118 号	1,000,000.00
四川省财政厅(注 6)	贷款财政贴息	川财企【2013】 23 号	200,000.00

注 1、根据德市财建【2007】54 号文件，德阳市财政局和德阳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7 年度市级技术改造项目补助及贴息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对年产 1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12.00 万元。此笔专项应付款从 2008 年开始，按照 10 年进行摊销。

注 2、根据德市财建【2010】87 号文件，德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0 年省级财政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对年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40.00 万元。公司连山新厂房于 2013 年 4 月达到预定使用状态，预转固。此笔专项应付款从 2013 年 4 月开始，按照房屋折旧摊销年限 20 年进行摊销。

注 3、根据德市财建【2012】61 号文件，德阳市财政局和德阳市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二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对浮筒式拦污导漂装置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 100.00 万元。公司连山新厂房于 2013 年 4 月达到预定使用状态，预转固。此笔专项应付款从 2013 年 4 月开始，按照房屋折旧摊销年限 20 年进行摊销。

注 4、根据德市科计【2012】32 号文件，德阳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二 0 一二年度德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贷款贴息 15.00 万元。公司当期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注 5、根据德市财建【2013】118 号文件，德阳市财政局和德阳市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对浮筒式拦污导漂装置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 100.00 万元。公司连山新厂房于 2013 年 4 月达到预定使用状态，预转固。此笔专项应付款从 2013 年 4 月开始，

按照房屋折旧摊销年限 20 年进行摊销。

注 6、根据川财企【2013】23 号文件，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四川省 2013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贷款贴息 20.00 万元。公司当期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4、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基础	本公司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3% 计缴营业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注 1）	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	2012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提，2013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提。

注 1：2014 年 4 月 23 日，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税（2011）58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文件，向四川省德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申请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

2014 年 5 月 22 日，四川省德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向公司出局了《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确认）表》。同意根据财税（2011）58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2 号文件规定，批准公司 2013 年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 2013 年所得税按照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 15% 计提。

（二）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96,415.94	11,004.62	156,730.65
银行存款	2,090,975.91	2,887,289.24	2,352,501.58

其他货币资金	6,214,750.17	692.13	342.35
合计	8,402,142.02	2,898,985.99	2,509,574.58

公司 2014 年 7 月末货币资金较 2013 年末增加 550.32 万元，增长幅度 189.83%，主要原因系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时缴纳的保证金增加 621.00 万。

银行存款余额中有 1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因用于贷款质押担保使用受限。

2014 年 7 月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时缴纳的保证金 621.00 万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债券投资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487,339.00	3,473,528.00	3,026,581.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5,487,339.00	3,473,528.00	3,026,581.00

201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阳长江西路证券营业部签订客户信用资金第三方存管业务协议，开展融资融券交易。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的是公司在证券市场购买的股票。

3、应收票据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出票人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四川凯能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5-30	2014-11-30	1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郑州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2014-2-21	2014-8-20	2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50,000.00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出票人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成都宏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6-3	2014-12-3	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4-6-24	2014-12-24	2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50,000.00	

4、应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704,379.59	90.31	985,218.98	18,719,160.61
1-2 年	259,842.95	1.19	25,984.30	233,858.65
2-3 年	1,545,644.72	7.08	463,693.42	1,081,951.30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308,871.95	1.42	308,871.95	-
合计	21,818,739.21	100.00	1,783,768.65	20,034,970.5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770,481.18	67.28	1,038,524.06	19,731,957.12
1-2 年	9,778,087.35	31.68	977,808.74	8,800,278.61
2-3 年	-		-	-
3-4 年	-		-	-
4-5 年	16,572.30	0.05	13,257.84	3,314.46
5 年以上	304,299.65	0.99	304,299.65	-
合计	30,869,440.48	100.00	2,333,890.29	28,535,550.19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含1年）	19,270,508.70	93.55	963,525.44	18,306,983.26
1-2年	800,525.00	3.89	80,052.50	720,472.50
2-3年	2,163.00	0.01	648.90	1,514.10
3-4年	121,572.30	0.59	60,786.15	60,786.15
4-5年	-		-	-
5年以上	405,106.59	1.96	405,106.59	-
合计	20,599,875.59	100.00	1,510,119.58	19,089,756.01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系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水工金属结构设备、水利工程启闭设备、水利工程电气设备及其他专用设备的销售收入及设备安装收入。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中型水利水电建设单位及地方水务行政投资部门等，公司客户较为集中，且单笔合同金额较大。由于公司客户结算手续严密，审批付款流程较复杂，结算完成至实际付款周期时间较长，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处于较高的水平。

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7 月分别为 13.43%、19.10%、13.96%。报告期内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93.55%、67.28%、90.31%，除 2013 年公司存在较多的 1-2 年的应收账款外，其余年度应收账款基本维持在 1 年以内。公司在 2014 年上半年对 2013 年存在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进行了催收。由于公司客户的特殊性，客户偿债能力较好，不可收回的风险较低，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通过检查期后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明细台账，查验银行进账单资料，确认公司未发现期后有大量应收账款冲减情况发生，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将相应增加，公司拟进一步完善收款计划，采取销售回款跟踪等管理措施，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防止坏账损失的发生。另外，公司根据行业惯例制定了适合本单位的坏账准备政策。在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进行了账龄分析，并按账龄分类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以准确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从公司成立至今尚未发生坏账损失，无核销坏账的情况，公司制定的坏账政策能准确反映公司目前资产的真实状况。

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账面原值为 11,132,281.21 元的应收账款（2013 年

12月31日：账面原值为15,501,253.57元）分别作为短期借款31,000,000.00元的（2013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金额为27,000,000.00元）反担保质押的质押物质押给担保公司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5,147,166.02	1年以内	23.59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工机械厂	客户	2,197,469.36	1年以内	10.07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客户	2,001,654.23	1年以内	9.17
文山州新泰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	1,316,509.15	1年以内	6.03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贵阳机械厂	客户	1,314,437.37	1年以内； 2至3年	6.02
合计		11,977,236.13		54.8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工机械厂	客户	4,354,464.09	1年以内	14.11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客户	3,405,988.52	1年以内	11.03
中国水力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贵阳机械厂	客户	3,216,275.05	1-2年	10.42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客户	2,665,963.26	1年以内	8.64
江油市科光水电有限公司	客户	1,807,466.18	1年以内	5.86
合计		15,450,157.10		50.0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局贵阳机械厂	客户	5,216,275.05	1年以内	25.32
绵竹巴蜀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3,363,986.68	1年以内	16.33
四川南充嘉陵江港务有限公司	客户	2,968,874.00	1年以内	14.41

公司（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客户	1,585,054.80	1年以内	7.69
平武县山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1,356,915.83	1年以内	6.59
合计		14,491,106.36		70.34

5、预付账款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含1年）	7,645,554.59	89.82		7,645,554.59
1-2年	652,645.28	7.67		652,645.28
2-3年	211,665.47	2.49		211,665.47
3年以上	1,452.99	0.02		1,452.99
合计	8,511,318.33	100.00		8,511,318.3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含1年）	7,594,366.71	95.96		7,594,366.71
1-2年	312,950.94	3.95		312,950.94
2-3年	-			-
3年以上	7,386.89	0.09		7,386.89
合计	7,914,704.54	100.00		7,914,704.5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含1年）	3,342,747.87	41.40		3,342,747.87
1-2年	3,512,823.53	43.51		3,512,823.53
2-3年	1,145,967.57	14.19		1,145,967.57
3年以上	72,346.12	0.90		72,346.12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合计	8,073,885.09	100.00		8,073,885.09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德阳宣和电气有限公司	1,523,000.00	17.89	1年以内	材料款
成都博蓉钢铁有限公司	1,242,033.06	14.59	1年以内	材料款
成都力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147,492.68	13.48	1年以内	材料款
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1.75	1年以内	材料款
陆江	500,000.00	5.87	1年以内	劳务费
合计	5,412,525.74	63.5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漯河宝华商贸有限公司	3,581,974.02	45.26	1年以内	材料款
重庆云晟建设有限公司锦屏项目部	2,079,360.38	26.27	1年以内	工程材料款
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6.32	1年以内	材料款
德阳东方科用电站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92,750.20	3.70	1年以内	房租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12,460.00	2.68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6,666,544.60	84.2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德阳东方科用电站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463,751.00	18.13	1-2年	房租款
广汉市新合商贸有限公司	1,442,076.99	17.86	1-2年	材料款
德阳宏广科技有限公司	620,000.00	7.68	2-3年	材料款
成都诚实大港彩色钢板有限公司	402,271.00	4.98	1年以内	材料款
德阳新东电工机械有限公司	333,920.25	4.14	1-2年	材料款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合计	5,412,525.74	63.59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6、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8,232,287.71	75.63	911,614.39	17,320,673.32
1-2 年	1,091,319.20	4.53	109,131.92	982,187.28
2-3 年	2,998,381.78	12.44	899,514.53	2,098,867.25
3-4 年	963,186.92	4.00	481,593.46	481,593.46
4-5 年	502,034.20	2.08	401,627.36	100,406.84
5 年以上	320,029.25	1.33	320,029.25	-
合计	24,107,239.06	100.00	3,123,510.91	20,983,728.1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1,783,978.39	38.49	589,198.92	11,194,779.47
1-2 年	6,559,928.60	21.42	655,992.86	5,903,935.74
2-3 年	10,923,150.24	35.67	3,276,945.07	7,646,205.17
3-4 年	832,034.20	2.72	416,017.10	416,017.10
4-5 年	354,645.00	1.16	283,716.00	70,929.00
5 年以上	165,000.00	0.54	165,000.00	-
合计	30,618,736.43	100.00	5,386,869.95	25,231,866.4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15,072,301.48	42.14	753,615.07	14,318,686.41
1-2年	18,594,588.12	51.99	1,859,458.81	16,735,129.31
2-3年	1,372,034.20	3.84	411,610.26	960,423.94
3-4年	560,645.00	1.57	280,322.50	280,322.50
4-5年	165,000.00	0.46	132,000.00	33,000.00
合计	35,764,568.80	100.00	3,437,006.64	32,327,562.16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余涵金	4,146,630.14	1年以内	17.20	暂借款及利息
德阳宣和电气有限公司	2,206,093.15	1年以内	9.15	暂借款及利息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2,074,148.27	1年以内	8.60	暂借款及利息
德阳宏广科技有限公司	1,978,821.07	1年以内	8.21	暂借款及利息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741,942.15	1年以内	7.23	质量保证金
合计	12,147,634.78		50.3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	5,144,945.00	1至3年	16.80	暂借款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4,539,546.36	1至3年	14.83	暂借款
余涵金	4,000,000.00	1年以内	13.06	暂借款
德阳宣和电气有限公司	3,395,000.00	1年以内； 1至2年	11.09	暂借款
德阳宏广科技有限公司	2,136,900.00	1年以内	6.98	暂借款
合计	19,216,391.36		62.7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	----	----	----------	------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9,008,186.24	1-2 年	25.18	暂借款
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	6,468,945.00	1-5 年	18.08	暂借款
陈启春	4,288,494.91	1 年以内	11.99	暂借款及备用金
德阳市宣和电气有限公司	2,405,000.00	1 年以内	6.72	暂借款
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853,988.00	1-2 年	5.18	履约保证金
合计	24,024,614.15		67.1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关联单位借款、外部单位借款、质量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关联单位借款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曾多次向外部单位和个人借出资金，其中在 2012 年 6 月 25 日、2013 年 12 月 2 日、2013 年 12 月 1 日向德阳市宣和电气有限公司分别借出资金 38.00 万元、60 万元、100 万元，约定借款利率 5%；在 2013 年 12 月 2 日向德阳宏广科技有限公司借出资金 213.69 万元，约定借款利率 5%；2013 年 12 月向余涵金借出资金 400.00 万元，约定借款利率 5%。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收取德阳市宣和电气有限公司、德阳宏广科技有限公司、余涵金收取资金占用费 22.61 万元、5.89 万元、14.66 万元，对财务报表金额影响不大。

德阳市宣和电气有限公司和德阳宏广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采购供应商，公司向上述两家单位借出资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考虑为稳定供货来源、同对方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上述两家供货商和个人余涵金同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在合同到期后对相关借款积极进行催收。同时控股股东陈启春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签署了《关于确保关联资金和对外借款的承诺函》，承诺对外借款在到期后如不能按时归还或出现不能收回的情况，控股股东将用自有资金对尚未归还资金承担归还义务。截止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个人余涵金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收回。德阳市宣和电气有限公司和德阳宏广科技有限公司欠款也在积极催收。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未制订资金使用等相关制度。对外资金拆借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决策程序存在瑕疵。

为了规范公司对资金的有效管理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了资金的有效管理，防止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转移行为，公司制定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对利用公司资金对外投资，需要根据资金的使用额度制定不同的审核权限，必要时需股东会或董事会审议决定。

同时，公司股东陈启春和李平 2014 年 10 月 20 日签署了《关于减少资金拆借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包含：一方面积极催收已经拆借的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在以后的规范运作中，将尽量避免公司对外资金拆借。

公司目前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金额较大，主要同公司所处行业有密切的关系，公司的单笔业务都系金额较大的水利水电产品合同，在签订合同前，大部分客户要求公司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保证金额一般为合同金额的 5%-10%，待项目竣工后才能退还。项目验收交付后，客户需扣留结算金额的 5%-10%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一般为 1-2 年，质量保证期到后，相关款项才能结清。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公司(或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陈启春	控股股东	11,828.87		0.05
合计		11,828.87		0.05

陈启春期末借款主要系备用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启春已将上表所列债务结清。

7、存货

存货构成情况：

存货种类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771,306.76	6,399,129.74	4,005,543.61

存货种类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在产品	17,160,156.85	11,609,910.05	11,507,449.82
发出商品	25,655,762.92	37,254,732.73	38,642,772.38
库存商品	26,883.14		
低值易耗品	13,679.36		
合计	48,627,789.03	55,263,772.52	54,155,765.81
减：存货跌价准备			
净值	48,627,789.03	55,263,772.52	54,155,765.81

公司存货主要为在产品和发出商品，公司期末存货结余在正常范围内，库存金额同公司目前的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配比合理。报告期内存货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所处特定行业，水利水电行业产品销售一般要同水利工程建设相结合，客户需要完成对配套设施的所有安装调试后才能对公司的产品进行验收确认，故公司存在大量的发出商品，公司在每个项目配备了项目管理人员，以保证对发出商品的日常管理。公司重视存货管理，对存货管理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使公司存货周转率逐步稳健上升。

公司目前建立健全了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包含《物资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物资招标管理制度》、《采购付款管理制度》、《采购协作加工产品管理制度》、《物料管理流程制度》、《半成品管理流程制度》、《产成品管理流程制度》、《存货日常管理制度》等存货管理制度，在实际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执行，保证公司的采购业务、生产管理、仓储保管等方面科学有效的运行。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由于公司在存货采购环节管控严格，主要材料基本根据客户订单定量采购；2012、2013年末及2014年7月末，公司存货中发出商品和生产成本余额合计分别为5,015.02万元、4,886.46万元、4,281.59万元，占比分别为92.60%、88.42%、88.10%，因公司产品系按合同定制，销售结算价格不受原材

料价格变动的的影响，且公司产品利润空间较高，因此通过对公司主要存货的减值测试，可以认定申报期内公司存货未发生减值损失。

8、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23,844,256.32	1,786,507.54		25,630,763.86
房屋及建筑物	11,652,757.88	28,000.00		11,680,757.88
机器设备	11,240,708.32	1,535,528.15		12,776,236.47
电子设备	282,119.86	27,281.61		309,401.47
办公设备	78,588.26	9,108.00		87,696.26
运输设备	590,082.00	186,589.78		776,671.78
累计折旧合计	3,883,989.45	1,086,653.31		4,970,642.76
房屋及建筑物	369,004.00	323,566.46		692,570.46
机器设备	3,010,486.99	647,718.86		3,658,205.85
电子设备	182,074.41	27,303.61		209,378.02
办公设备	44,216.36	7,804.55		52,020.91
运输设备	278,207.69	80,259.83		358,467.52
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960,266.87			20,660,121.10
房屋及建筑物	11,283,753.88			10,988,187.42
机器设备	8,230,221.33			9,118,030.62
电子设备	100,045.45			100,023.45
办公设备	34,371.90			35,675.35
运输设备	311,874.31			418,204.26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10,731,931.94	13,112,324.38		23,844,256.32
房屋及建筑物		11,652,757.88		11,652,757.88
机器设备	10,082,022.94	1,158,685.38		11,240,708.32
电子设备	206,217.74	75,902.12		282,119.86
办公设备	62,309.26	16,279.00		78,588.26
运输设备	381,382.00	208,700.00		590,082.00
累计折旧合计	2,344,854.51	1,539,134.94		3,883,989.45
房屋及建筑物	0.00	369,004.00		369,004.00
机器设备	2,010,061.66	1,000,425.33		3,010,486.99
电子设备	144,305.93	37,768.48		182,074.41
办公设备	32,118.00	12,098.36		44,216.36
运输设备	158,368.92	119,838.77		278,207.69
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387,077.43			19,960,266.87
房屋及建筑物				11,283,753.88
机器设备	8,071,961.28			8,230,221.33
电子设备	61,911.81			100,045.45
办公设备	30,191.26			34,371.90
运输设备	223,013.08			311,874.31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续）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9,011,104.83	1,720,827.11		10,731,931.94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415,691.25	1,666,331.69		10,082,022.94
电子设备	165,644.32	40,573.42		206,217.74
办公设备	52,899.26	9,410.00		62,309.26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376,870.00	4,512.00		381,382.00
累计折旧合计	1,491,021.40	853,833.11		2,344,854.5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267,368.19	742,693.47		2,010,061.66
电子设备	119,281.71	25,024.22		144,305.93
办公设备	29,820.43	2,297.57		32,118.00
运输设备	74,551.07	83,817.85		158,368.92
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520,083.43			8,387,077.4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148,323.06			8,071,961.28
电子设备	46,362.61			61,911.81
办公设备	23,078.83			30,191.26
运输设备	302,318.93			223,013.08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8,085,613.41 元（原值 21,607,070.86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7,696,513.47 元、原值 20,391,335.82 元）分别作为短期借款 31,000,000.00 元的（201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金额为 27,000,000.00 元）反担保抵押的抵押物抵押给担保公司。

公司期末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10,988,187.42 元，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良好并正常计提折旧，不存在减值因素，未计提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2014 年 7 月 31 日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连山厂房二期	2,086,565.36		2,086,565.36
合 计	2,086,565.36		2,086,565.36

2013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连山厂房二期	62,919.00		62,919.00
合 计	62,919.00		62,919.00

2012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连山厂房二期	7,853,649.54		7,853,649.54
合 计	7,853,649.54		7,853,649.54

10、长期待摊费用

2014年7月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租赁天元厂房	94,161.97		847,457.73	
合计	94,161.97		847,457.73	

2013年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租赁天元厂房	470,809.85		376,647.88	94,161.97
合计	470,809.85		376,647.88	94,161.97

2012年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续）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租赁天元厂房	847,457.73		376,647.88	470,809.85
合计	847,457.73		376,647.88	470,809.85

企业于2011年3月租入天元厂房并投入改建，租赁期为2011年4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2012年1月完成改建，费用从2012年1月开始摊销，摊销期为27个月（租赁期截止）。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07,279.56	736,091.94
合 计	4,907,279.56	736,091.94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续）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20,760.24	1,158,114.03
合 计	7,720,760.24	1,158,114.03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续）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47,126.22	1,236,78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048.45	11,012.11
合 计	4,991,175.07	1,247,793.77

1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实际计提情况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截至2014年7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720,760.24	-2,813,480.68			4,907,279.56
合计	7,720,760.24	-2,813,480.68			4,907,279.56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947,126.22	2,773,634.02			7,720,760.24
合计	4,947,126.22	2,773,634.02			7,720,760.24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948,466.70	1,998,659.52			4,947,126.22
合计	2,948,466.70	1,998,659.52			4,947,126.22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连山分厂土地	4,614,000.00	4,614,000.00	4,482,000.00
连山厂房二期	2,072,983.25	108,045.15	491,900.00
成都市兴武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9,700.00	
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00,000.00
德阳市西林伯爵汽车销售公司			91,900.00
成都龙泉工投股权投资（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		
合计	7,686,983.25	4,781,745.15	4,973,900.00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连山分厂土地系公司从2009年5月29日至今，按照与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及沟通情况，陆续缴纳了土地出让金预付款共计461.4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缴纳时间	缴纳金额	转款用途	收款单位	备注
2009.5.26	1,000,000.00	土地转让款	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收入汇缴资金专户	
2009.6.1	1,580,000.00	土地转让款	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收入汇缴资金专户	
2010.10.27	430,000.00	土地转让款	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收入汇缴资金专户	

缴纳时间	缴纳金额	转款用途	收款单位	备注
2010.11.25	472,000.00	土地转让款	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收入 汇缴资金专户	
2011.12.12	1,000,000.00	土地转让款	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收入 汇缴资金专户	
2013.3.1	45,000.00	土地转让款	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收入 汇缴资金专户	
2013.4.2	87,000.00	土地转让款	代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付 德阳明源电力	委托付款转 为土地款
总计	4,614,000.00			

由于尚未取得土地使用证，不能进行资产的摊销，公司将上述支付的款项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下核算。

连山厂房二期系公司预付的二期设计、勘察费、建设款等款项，相关设计、勘察尚未完成；其余单位系预付的设备款，相关设备尚未入库。2014年7月3日公司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购买合同，向其购买交银国信·成都龙泉工投股权投资（二期）集合资金信托产品100万元。

14、短期借款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2,000.00	2,000.00	2,000.00
保证借款	31,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合计	31,002,000.00	27,002,000.00	27,002,000.00

截至到2014年7月31日公司共有短期借款31,002,000.00元。

公司于2013年11月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2000万元，由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将对大唐四川川北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工机械厂、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贵阳机械厂、二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九冶建设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合计2096万元以及价值2084万元的设备及建筑物作为抵（质）押物，为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融资担保提供反担保。以曾本聪与丁念雨共有的1套房产、高春梅与吴家强共有的1套房产、陈启春与陈平共有的1套房产作为抵押物，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抵押反担保；以陈启春、李平为保证人，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公司于2013年6月27日、8月1日与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支行分别签订借款协议，分别借款500万和200万，借款金额共计700万元，由四川泰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以价值50万元的设备作为抵押物，为四川泰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融资担保提供反担保。李平分别向四川泰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现金50万和20万元作为反担保保证金。

公司于2014年6月25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最高融资额度为900万元，最高额融资期限1年，由内江市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将对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水工机械厂、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合计1488万元、价值607万元的设备作为抵（质）押物，为内江市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融资担保提供反担保。陈启春、李平、陈启东以个人房产、车辆作为抵押物，抵押给内江市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陈启春个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最高额融资合同进行担保。

15、应付票据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210,000.00
合 计	6,210,000.00

16、应付账款

截至2014年7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501,657.40	97.29	3,606,285.81	93.15	6,375,232.27	88.00
1-2年	79,331.00	0.73	100,968.79	2.61	773,261.48	10.67
2-3年	98,877.36	0.92	130,962.14	3.38	25,169.52	0.35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114,361.49	1.06	33,215.26	0.86	70,943.69	0.98
合计	10,794,227.25	100.00	3,871,432.00	100.00	7,244,606.96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材料和采购设备的款项。公司应付账款账龄较短，材料款大部分款项在1年以内，部分设备款在1年以上，系公司尚未收到对方开具的发票，对方也未进行催收。2014年应付账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尚未支付重庆云晟建设有限公司锦屏项目部的工程建设款。

截至2014年7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重庆云晟建设有限公司	5,237,853.44	1年以内	48.52	工程款
2	乐山市东鑫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70,541.40	1年以内	5.29	材料款
3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451,223.59	1年以内	4.18	材料款
4	柳州市兴腾铸造配件厂	446,469.92	1年以内	4.14	材料款
5	成都市精越物流有限公司	438,230.00	1年以内	4.06	运输费
合计		7,144,318.35		66.1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德阳东立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549,794.85	1年以内	14.20	材料款
2	威远华建物资贸易部	357,129.31	1年以内	9.22	材料款
3	资阳赛特化工有限公司	314,916.50	1年以内	8.13	材料款
4	成都神雕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40,000.00	1年以内	3.62	设备款
5	江苏宏达起重电机有限公司	127,731.00	1年以内	3.30	设备款
合计		1,489,571.66		38.4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	----------	----	----	----------	------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成都力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231,350.67	1年以内	17.00	材料款
2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898,776.92	1年以内	12.41	材料款
3	资阳赛特化工有限公司	805,805.98	1年以内	11.12	材料款
4	柳州市兴腾铸造配件厂	585,799.50	1年以内	8.09	设备款
5	四川西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74,999.83	1年以内	7.94	材料款
合计		4,096,732.90		56.55	

截至2014年7月31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它关联方的款项。

14、预收账款

截至2014年7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453,741.27	66.47	36,615,267.54	51.14	32,882,546.75	50.58
1—2年	4,474,671.09	10.10	12,355,843.33	17.26	16,246,096.40	24.99
2—3年	1,076,700.21	2.43	5,787,811.61	8.08	14,571,868.97	22.41
3年以上	9,302,811.61	21.00	16,834,920.00	23.52	1,309,462.70	2.02
合计	44,307,924.18	100.00	71,593,842.48	100.00	65,009,974.82	100.00

截至2014年7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拉萨河综合整治	12,000,000.00	1年以内	27.08	货款
2	四川水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707,231.61	3年以上	19.65	货款
3	会泽县川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319,273.61	1年以内	18.78	货款
4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554,861.95	1年以内	8.02	货款
5	什邡水务局	2,170,316.97	1年以内	4.90	货款
合计		34,751,684.14		78.4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公司	23,979,426.43	1-3年	33.49	货款
2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2,755,812.68	1年以内	17.82	货款
3	四川水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707,231.61	2-3年	12.16	货款
4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拉萨河综合整治	8,000,000.00	1年以内	11.17	货款
5	文山州新泰投资有限公司	5,319,426.50	1-2年	7.43	货款
合计		58,761,897.22		82.08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四川省平武电力（集团）公司	17,306,585.59	1-3年	26.62	货款
2	江油市科光水电有限公司	15,586,981.44	1-2年	23.98	货款
3	四川水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707,231.61	1-3年	13.39	货款
4	文山州新泰投资有限公司	5,319,426.50	1年以内	8.18	货款
5	四川小金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675,920.95	1年以内	5.65	货款
合计		50,596,146.09	-	77.83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大，预收账款占总负债的比例2012年、2013年、2014年1-7月分别为59.43%、61.54%、42.19%。

公司主营产品系水利工程拦漂治污环保设备、水工金属结构设备、水利工程启闭设备、水利工程电气设备及其他专用设备的销售收入及设备安装收入。公司对销售的产品需要负责安装调试，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后，客户才能对公司的销售的产品进行确认。故公司收入确认模式系收到客户的验收结算单或验收报告后，相关风险报酬才转移。公司在同客户签订合同时收款方式系按项目进度收取，但收入的确认需最终客户进行验收结算后才能结转，部分项目根据现场的实施情况，安装调试周期会超过一年，故特殊的行业导致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大。

截至2014年7月31日，期末余额中无预收账款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它关联方的款项。

15、其他应付款

截至2014年7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079,786.60	67.61	3,275,005.01	75.32	2,748,408.28	72.64
1-2年	501,131.14	11.00	297,666.45	6.85	654,485.00	17.30
2-3年	236,000.00	5.18	494,485.00	11.37	180,000.00	4.76
3年以上	738,137.00	16.21	280,800.00	6.46	200,800.00	5.30
合计	4,555,054.74	100.00	4,347,956.46	100.00	3,783,693.28	100.00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1	华创证券德阳泰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2,215,503.50	1年以内	48.64	证券交易融资
2	张利	343,454.00	3年以上	7.54	保证金
3	白勇	315,059.44	1年以内； 3年以上	6.92	保证金
4	重庆云晟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	1至2年	5.49	保证金
5	赖高福	222,536.36	1年以内； 3年以上	4.89	保证金
合计		3,346,553.30		73.4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1	华创证券德阳泰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1,417,510.00	1年以内	32.60	证券交易融资
2	宋维友	409,471.60	1年以内	9.42	劳务费
3	张利	343,454.00	2至3年	7.90	保证金
4	白勇	315,059.44	1年以内； 3年以上	7.25	保证金
5	余永江	256,696.11	1年以内	5.90	劳务费
合计		2,742,191.15		63.0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华创证券德阳泰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1,019,223.28	1年以内	26.94	证券交易融资
2	成都市爱国者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42,190.00	1年以内	14.33	运输费
3	余永江	385,040.10	1年以内	10.18	劳务费
4	张利	343,454.00	1-2年	9.08	保证金
5	德阳市东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70,376.80	1年以内	7.15	房租
合计		2,560,284.18		67.67	

2012年12月26日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我公司签订《客户信用资金第三方存管业务》协议书，双方按照《融资融券合同》约定发生的债权债务资金往来进行结算，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7月31日公司分别向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阳泰山南路证券营业部融资1,019,223.28元、1,417,510.00元、2,215,503.50元。

截至2014年7月31日，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它关联方的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9.79	4,907,252.29	4,899,083.25	8,528.83
二、职工福利费		242,285.61	242,285.61	
三、社会保险费		592,751.18	592,751.18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135,193.97	135,193.97	
2、基本养老保险费		386,268.49	386,268.49	
3、失业保险费		38,626.85	38,626.85	
4、工伤保险费		23,005.16	23,005.16	
5、生育保险费		9,656.71	9,656.71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9,954.19		83,999.66	75,954.53
合计	160,313.98	5,742,289.08	5,818,119.70	84,483.36

(续表)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50,281.26	5,750,641.05	359.79
二、职工福利费		431,125.77	431,125.77	
三、社会保险费		1,093,501.32	1,093,501.32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246,919.65	246,919.65	
2、基本养老保险费		705,484.72	705,484.72	
3、失业保险费		70,548.47	70,548.47	
4、工伤保险费		52,911.35	52,911.35	
5、生育保险费		17,637.12	17,637.12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3,962.19		24,008.00	159,954.19
合计	183,962.19	7,274,908.35	7,299,276.14	160,313.98

(续表)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21,754.18	7,221,754.18	
二、职工福利费		498,338.80	498,338.80	
三、社会保险费		731,698.09	731,698.09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165,222.15	165,222.15	
2、基本养老保险费		472,063.28	472,063.28	
3、失业保险费		47,206.33	47,206.33	
4、工伤保险费		35,404.75	35,404.75	
5、生育保险费		11,801.58	11,801.58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5,207.58	59,696.29	58,450.90	183,962.19
合 计	185,207.58	8,511,487.36	8,510,241.97	183,962.19

17、应交税费

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868,291.23	4,243,307.03	2,134,043.51
营业税	118,392.95	147,212.24	222,144.83
企业所得税	2,574,322.98	2,530,462.70	2,313,963.55
个人所得税	5,002.55	-1,289.13	-908.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79.42	10,304.86	5,743.83
教育费附加	3,588.69	4,416.37	6,664.34
地方教育附加	2,362.45	2,944.24	4,442.90
合计	5,580,540.27	6,937,358.31	4,686,094.01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金额较大主要系：会计师对于公司原按开票确认收入的未实现的收入做冲回收入调整，因公司已实际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对原计提的应交增值税-销项税未做调整；对于符合收入确认原则以实现的收入调整确认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同时计提相应的应交增值税-销项税。收入成本的调整直接导致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7 月 31 日，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分别累计调增 222 万元、450 万元、286 万元；应交税金-应交所得税分别累计调增 231 万元、253 万元、257 万元。

18、报告期内各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0,600,000.00	30,600,000.00	30,6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243,555.22	243,555.22	213,402.40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7,696,710.89	2,191,996.96	1,920,621.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40,266.11	33,035,552.18	32,734,023.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40,266.11	33,035,552.18	32,734,023.98

股东权益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4,514.06	3,244,005.31	-59,89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1,223.75	-4,246,620.43	-9,308,57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865.72	1,392,026.53	6,501,849.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843.97	389,411.41	-2,866,618.74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逐年上升，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流量随着销售收入增加而有所上升，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呈现良好趋势。2013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3,244,005.31元，比2012年增加3,303,901.11元，主要原因系2013年末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约658万元，收到合同预付款所致；2014年1-7月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3,884,514.06元，比2013年增加640,508.75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回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收到的现金及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公司在证券市场进行股票交易的卖出和买入金额，2014年1-7月投资支付的现金832.71万元包括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100.00万元。报告期内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主要是公司在证券市场进行股票交易取得的收益。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公司连山新厂房建设及购置机械设备的支出。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收到的企业间暂借款和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借款等，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7月收到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借款分别为101.92万元、39.83万元、79.80万元；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支付企业间暂借款和担保费、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2014年1-7月支付担保费分别为53.75万元、73.92万元、18.90万元；2014年1-7月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21.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构建厂房及设备、股票投资等投资活动及资金借入偿还情况相符合，与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的勾稽关系无误。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的关联方

1、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陈启春	持有公司80.00%的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
2	李平	持有公司20.00%的股份，系控股股东陈启春的妻子。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陈启春，其持有公司股份2,448.00万股，占总股本的80.00%。李平持有公司股份612.00万股，占总股本的20.00%，陈启春和李平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100%的股份，其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影响公

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员的选任，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陈启春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陈启东	董事兼副总经理
3	董利民	董事兼副总经理
4	贺伟	董事兼副总经理
5	肖艳辉	财务总监
6	周文荣	监事会主席
7	钟焰	监事
8	殷天龙	监事
9	李强	董事会秘书

4、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注1）	曾经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	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注2）	曾经属于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注1、2013年12月19日，股东李平已将持有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至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注2、2013年12月19日，股东李平已将持有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至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三）关联方交易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非经常业务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2013年6月27日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支行借款5,000,000.00元，由四川泰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李平向四川泰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现金500,000.00元作为反担保保证金。

2013年8月1日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支行借款2,000,000.00

元，由四川泰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李平向四川泰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现金 200,000.00 元作为反担保保证金。

2013 年 11 月 7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订《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 20,000,000.00 元，由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曾本聪与丁念雨共有的 1 套房产、高春梅与吴家强共有的 1 套房产、陈启春与陈平共有的 1 套房产作为抵押物，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以陈启春、李平为保证人，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最高融资额度为 9,000,000.00 元，最高额融资期限 1 年，由内江市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陈启春、李平、陈启东以个人房产、车辆作为抵押物，抵押给内江市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陈启春个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支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最高额融资合同进行担保。

2、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往来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1-7 月

关联方	2013-12-31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2014-7-31	科目
李平	137,000.00			137,000.00	其他应付款
合计	137,000.00			137,000.00	

2013 年度

关联方	2012-12-31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2013-12-31	科目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9,008,186.24	4,612,839.88	144,200.00	4,539,546.36	其他应收款
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	6,468,945.00	1,389,000.00	65,000.00	5,144,945.00	其他应收款
陈启春	4,288,494.91	4,288,494.91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12-12-31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2013-12-31	科目
李平	775,000.00	912,000.00		137,000.00	其他应付款
合计	20,540,626.15	11,202,334.79	209,200.00	9,547,491.36	

2012 年度

关联方	2011-12-31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2012-12-31	科目
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8,893,597.91	121,500.00	236,088.33	9,008,186.24	其他应收款
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	6,458,645.00		10,300.00	6,468,945.00	其他应收款
陈启春	1,623,026.98	2,680,000.00	5,345,467.93	4,288,494.91	其他应收款
李平	757,600.00	5,045,000.00	5,062,400.00	775,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732,869.89	7,846,500.00	10,654,256.26	20,540,626.15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多笔关联往来资金拆借，资金拆借主要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不高，在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存在将资金借给关联方用作周转的情况，具有不规范性。

按照《贷款通则》规定，企业之间不得违反国家规定办理借贷或者变相借贷融资业务。公司上述资金拆借行为违反了上述部门规章的规定，但公司用于拆借的资金属于公司自有资金，拆借行为没有进行公开宣传，非关联化后且约定资金占用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发生额真实、准确，在关联关系存续期间未收取资金占用费也未签订借款合同，未对公司的发展及业绩造成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以及抽逃出资的情形。

主办券商进入公司辅导后，公司对有限公司阶段的不规范行为进行积极处理并催收相关款项。在上述资金拆借过程中，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均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公司考虑到系关联方资金拆借，故在 2013 年 12 月 19 日前发生的借款均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收取资金占用费。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转让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和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股权后，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与上述两家公司根据账面余额补充签订《借款协议》，并且按照按照 6% 的年利率计算资金占用费。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收取德阳东方电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和德阳德重水工机械有限公司资金占用费 13.47 万元和 13.32 万元。截止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关联资金拆借本金和利息已经全部收回。

（2）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的资金使用费决策程序及采取的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未制订关联资金使用等相关关联制度。关联资金拆借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决策程序存在瑕疵。

为了规范关联方资金拆借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

第一、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了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第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自承诺函签署日起，避免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

第三、控股股东陈启春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签署了《关于确保关联资金和对外借款的承诺函》，承诺关联资金往来在到期后如不能按时归还或出现不能收回的情况，控股股东将用自有资金对尚未归还资金承担归还义务；对外借款在到期后今年年底如不能按时归还或出现不能收回的情况，控股股东将用自有资金对尚未归还资金承担归还义务，保证公司利益不受到到损害。

（四）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未制订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相关关联交易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决策程序存在瑕疵。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逐步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在此后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不存在财务报表附注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主要系改制时公司进行了净资产评估。具体评估情况分别如下：

（一）股份制改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

2014年6月12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对其有限公司整体改建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2014年3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4]第091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成本法）。本次评估值为净资产评估值为3,972.52万元，评估增值484.81万元，增值率13.90%。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依据《公司章程（草案）》，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无分配股利情况。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定位和发展战略

公司属于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业从事水利装备制造和服务，公司立足于水利水电工程拦漂治污设备、水工机械和水工金属结构专用设备的制造，并为客户提供相关产品的系统解决方案和服务。公司秉承“诚实信用，共同发展，追求卓越，永续经营”的经营理念，以发展“东方水利”品牌为龙头，将市场占有率逐年提升，实现水利装备产品和服务市场的最大化，达成客户、员工、股东等相关利益者的多赢局面，为社会创造更多经济价值，并成为水利装备行业的最佳服务供应商。

（二）公司未来三年整体业务目标

公司将不断加大科研投入，在巩固水工机械和水工金属结构专用设备的制造市场的基础上，加大水利水电工程拦漂治污设备产品的开发力度，同时开展对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拦漂治污信息化数据的研究和分析，积极开发拦漂治污技术成果的交流平台，并将智能机器技术不断引入该领域，最终实现为水利水电工程提供污物拦截、打捞、运输以及污物无害化处理的智能化服务。在拦漂治污服务市场逐步优化原有商业模式，改变客户消费思维，使客户由被动消费向主动消费发展，即由公司为客户免费提供拦漂治污方案和服务，实现公司与客户对新增利益分成的商业模式，在快速做大市场份额的同时，实现公司可持续的赢利模式。

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在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引进高水平的科技人才，加强与专业院校、科研院所和水利发电企业、水利主管部门的技术合作，充分发挥技术骨干作用，不断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

（三）公司未来三年的各项经营计划及措施

1、产品技术研发计划

巩固水利装备产品和服务提供的市场地位，不断开发新技术，提升已有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覆盖范围。在现有产品中融入智能机器技术、网络管理技术，实现水利水电工程漂浮污染物治理逐步实现自动化。

2、营销计划

公司将加大销售渠道建设力度，建立并完善全国范围内的客户服务网络，加快水利水电工程拦漂治污方案和服务的推广，并逐步向国际工程领域发展。同时，完善客户支持中心，通过服务支持系统，深入挖掘建立时间长的电站、水库等水利水电单位拦漂治污技术改造需求，提升现有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空间。

3、人才计划

（1）建立强有力的营销团队

公司定位于以销售、服务为主导的营销服务型公司，对高素质专业营销人才需求旺盛。为此公司不断扩大营销队伍建设，包括从大中专院校招聘有潜力的优秀应届毕业生或通过引进专业的高级营销管理人才等措施建立营销团队。

其次做好营销人员的培训与开发工作，从企业文化、专业知识、市场行情、情商智商等多方位、多渠道、多形式进行培训与开发，并为营销人员设立阶段性成长目标，帮助其快速成长为专业的、训练有素的营销专才，为企业储备一批、沉淀一批专业的营销人才做准备。

（2）做好人才梯队建设

目前公司人员的招聘都是根据公司的发展目标，按照各部门的实际需求编制计划进行，公司积极做好人力资源的规划，根据岗位设立 AB 岗，当公司内部某个岗位由于业务变动、离职等原因出现岗位空缺时，保证有二到三名的合适人选可以接替此岗位。通过人才梯队的建设，扩大员工的知识面，有利于让员工明确自己的发展方向，激发员工的潜力，实现人才的在职开发，适度做好员工轮岗工作。

（3）培养一批专业的管理人才

目前公司的专业管理人才包括技术研发类人才、营销类管理人才、生产管理

类人才、人力资源类管理人才、财务类管理人才。公司将积极鼓动管理层多参加培训班、训练营、研讨会、进修班等，为员工成长创造良好的企业环境，从而不断提升管理层的综合素质，更多的造就复合型人才。

4、财务计划

（1）投资战略

直接投资水利水电拦漂治污工程项目，可以立竿见影的随从于水利水电工程投产而产生长期可持续的经济效益，以减少客户的投资来获取工程投资资源，实现与客户利益共享的战略目的。

（2）融资战略

企业将通过股东投资、银行贷款、与金融机构项目合作、引进投资者等方式进行融资，扩大资本的积累，实现资本运营。

（3）财务监控

财务人员将从战略高度开展财务管理工作，进行财务分析，使财务分析成为企业战略决策重要的依据，加强财务管理，争取以最少的投入获取最大的产出，努力使财务风险降低到最低水平。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现有土地尚未取得权属证书及新建厂房在尚未竣工验收的情况下开始试生产的相关风险

公司与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同书，在连山镇工业集中发展区取得约 96 亩的土地，用于新建“年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生产基地”，公司按照投资合同已经在该土地基本完成了主体生产厂房及其他配套设施的建设，但截至目前，广汉市连山镇人民政府正在办理土地的招牌挂相关流程。由于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新建厂房暂未进行竣工验收。虽然公司取得了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广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广汉市国土资源局、广汉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联合出具的《关于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水工机械及金属结构生产基地项目的情况说明》，证明该项目国有土地用地手续正在办理，办理手续无实质性障碍，新建主体厂房及其他附属硬件设施在质检、消防、安监、环保等方面都基本达到了相关行政法律法规的要求，符

合试生产标准，特准许公司在该厂房进行试生产。但公司仍存在潜在的不能及时办理土地权属证书及新建厂房在尚未竣工验收的情况下开始试生产的法律风险。

为此，公司安排专人跟进土地及相关房产验收手续的办理手工作，积极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协调，及时办理土地权属证书和厂房的验收手续。

2、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公司从项目投标至收回质保金的整个过程较长，需占用较多的营运资金。如项目招标需要投标保证金，项目执行过程中需要履约保证金等，同时公司所处行业性质决定了公司的收款期较长。因此，公司经营过程中需占用大量营运资金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有限，主要依靠银行融资，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营运资金紧张已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主要瓶颈，限制了公司业务拓展的速度。如果企业出现融资困难，将面临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为此，公司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降低生产管理成本，同时公司将拓展多方面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3、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2年度、2013年度和 2014年1-7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总收入分别为87.99%、65.12%和98.51%，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2014年1-7月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达到98.51%，主要系公司对雅砻江锦屏一级水电站坝前拦漂系统收入增加所致。如公司业务拓展未达预期效果，影响客户合作的可持续性，或者国家改变水利行业的政策支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为此，公司维持现有客户的同时大力拓展市场，加大销售力度，积极与其他水利水电建设单位建立联系，使公司产品能在其他水利水电建设单位得到应用，同时，公司将对现有客户需求进行纵向深挖，在其他需求建立新的合作关系。

4、对外借款所产生的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曾发生过大额对外借款，虽然目前公司关联资金往来已经全部归还，对借出的资金也在积极催收，但是，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严格按照公

公司章程等相关内控条款规定执行，约束大额对外借款行为，则有可能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产生影响。

为此，在《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了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自承诺函签署日起，避免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

控股股东陈启春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签署了《关于确保关联资金和对外借款的承诺函》，承诺关联资金往来在到期后如不能按时归还或出现不能收回的情况，控股股东将用自有资金对尚未归还资金承担归还义务；对外借款在到期后今年年底如不能按时归还或出现不能收回的情况，控股股东将用自有资金对尚未归还资金承担归还义务，保证公司利益不受到到损害。

5、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09,382,331.26 元、116,340,062.56 元和 105,026,782.63 元，占同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6.97%、77.88%和 73.16%，公司负债总额较大，资产负债率偏高，面临一定的财务风险。

为此，公司采取了多种管理措施以提高公司偿债能力，如不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及项目获取能力，积极开拓省外市场，打算定向增发改善公司债务结构，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同时公司将加强应收款项回收力度，不断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等。

6、对宏观经济和下游行业依赖的风险

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以及下游水利工程的固定资产投资紧密联系，国家宏观经济的整体运行态势或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波

动，都会对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若中国宏观经济衰退，则可能导致下游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企业的生产萎缩，进而影响水利水电专用设备制造企业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相对较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

为此，公司对宏观经济形势持续关注，尤其是PMI指数，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宏观经济数据，使公司经营紧跟国家产业政策发展，谨慎经营，保持合理的生产和销售规模。

7、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水利水电专用设备制造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较为激烈。尽管公司经过多年来不懈努力，已发展成为在产品类型及结构化设计等方面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的企业，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引进优秀人才、拓展优质客户、扩大业务规模、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此，公司未来将持续投入研发、引进优秀人才以提升自身技术水平，不断拓展优质客户、扩大业务规模、增强资本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8、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陈启春持有公司股份 2,44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00%，股东李平持有公司股份 61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0%。由于陈启春和李平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100.00%股权，处于完全控股地位，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9、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不断拓展，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未来经营

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求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

陈启春

董利民

陈启东

肖艳辉

贺伟

监事：

周文荣

钟焰

殷天龙

高级管理人员：

陈启春

董利民

陈启东

肖艳辉

贺伟

李强

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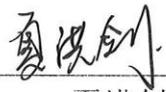


2016年12月31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夏洪剑



秦超



罗海燕

项目负责人：



郭名希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彭永臣



易卫



刘金晶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彭永臣

北京市竞天公诚（成都）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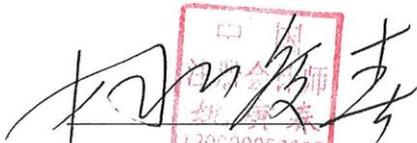


2014年12月31日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姚庚春


杨旭荣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庚春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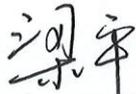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周勇



梁平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劲为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草案）；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正文完）